

臺韓近年供應鏈調整比較 及對我國之啟示

蘇怡文*、許裕佳**

網 要

- | | |
|-----------------------------|---------------------|
| 壹、前 言 | 一、臺灣近十年對外貿易及投資變化趨勢 |
| 貳、韓國廠商因應全球經貿局勢變化調整供應鏈之經驗之研析 | 二、影響臺灣廠商對外經貿佈局之因素探討 |
| 一、韓國近十年對外貿易及投資變化趨勢 | 肆、韓國近年供應鏈結構變遷對我國之意涵 |
| 二、韓國廠商近年供應鏈調整模式分析 | 伍、結論與展望 |
| 參、臺灣廠商近年供應鏈發展趨勢及影響因素探討 | |

壹、前 言

對外經貿活動是大多數亞洲國家推動經濟成長的重要動能，近來我國與韓國面對主要貿易夥伴中國大陸及美國經貿條件惡化，夾在美中之間，兩國處境相似。本研究旨在研析過去十年臺韓供應鏈調整策略，借鏡韓國因應全

* 中經院 WTO 及 RTA 中心分析師，國立政治大學民族學碩士

** 中經院 WTO 及 RTA 中心分析師，英國倫敦大學學院（UCL）公共政策研究所碩士

球經貿局勢變化調整供應鏈之經驗，作為我國對外經貿佈局之參考與反思。

貳、韓國廠商因應全球經貿局勢變化 調整供應鏈之經驗之研析

一、韓國近十年對外貿易及投資變化趨勢

(一)貿易

1.出口

表 1 為近 10 年（2010-2019 年）韓國前十大出口貿易夥伴變化，過去 10 年韓國出口市場約五成集中在中國大陸、美國和歐盟，其中中國大陸自 2003 年以來持續居韓國最大出口市場，歐盟和美國則是一消一長，美國在 2005-2010 年曾被歐盟超越，2011 年之後則又取代歐盟成為韓國第二大出口市場。另外，東亞國家為韓國密切的出口貿易夥伴，除中國大陸外，日本、香港、臺灣等皆持續列居韓國前十大貿易夥伴。同時，韓國對東協市場的重視程度也日益提高，其中對越南出口金額和比重成長尤為顯著。

進一步由主要貿易夥伴（中國大陸、東協、美國、歐盟、日本和臺灣）占韓國出口市場重要性變化觀察，圖 1 顯示，過去 10 年間中國大陸占韓國出口比重約在二成五左右，呈現小幅波動增長趨勢，由 2010 年的 25.05% 提昇至 2019 年的 25.12%，增加 0.06 個百分點；韓國對東協出口比重呈現明顯上升趨勢，從 2010 年 11.41% 升至 2019 年 17.53%，增加 6.13 個百分點；美國亦呈現小幅增長態勢，10 年間成長 2.86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韓國對歐盟、日本和臺灣的出口比重則是呈現下降走勢，資料期間分別下滑 1.75、0.8 及 0.29 個百分點。

簡言之，就出口面來說，過去 10 年韓國業者面對國際大環境的轉變，其供應鏈結構出現變化，與中國大陸、東協和美國的貿易關係趨於緊密，其

中東協提升尤為明顯，與歐盟日本和臺灣的貿易關係相對來說則略有弱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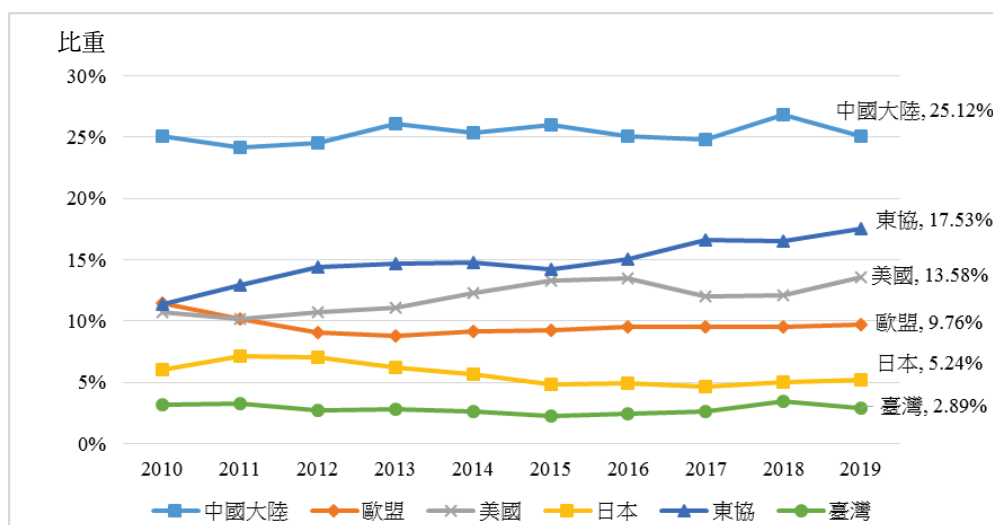
目前韓國出口高度仰賴中國大陸、東協和美國市場。

表 1 韓國前十大出口貿易夥伴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全球	466,381	100.00	全球	559,649	100.00	全球	495,466	100.00	全球	542,333	100.00
1	中國大陸	116,838	25.05	中國大陸	145,837	26.06	中國大陸	124,433	25.11	中國大陸	136,213	25.12
2	歐盟	53,663	11.51	美國	62,330	11.14	美國	66,758	13.47	美國	73,627	13.58
3	美國	49,991	10.72	歐盟	49,058	8.77	歐盟	47,284	9.54	歐盟	52,906	9.76
4	日本	28,176	6.04	日本	34,694	6.20	香港	32,780	6.62	越南	48,178	8.88
5	香港	25,294	5.42	香港	27,762	4.96	越南	32,651	6.59	香港	31,914	5.88
6	新加坡	15,244	3.27	新加坡	22,280	3.98	日本	24,357	4.92	日本	28,412	5.24
7	臺灣	14,830	3.18	越南	21,088	3.77	新加坡	12,459	2.51	臺灣	15,658	2.89
8	印度	11,435	2.45	臺灣	15,702	2.81	臺灣	12,221	2.47	印度	15,097	2.78
9	越南	9,652	2.07	印尼	11,574	2.07	印度	11,599	2.34	新加坡	12,769	2.35
10	印尼	8,897	1.91	印度	11,385	2.03	墨西哥	9,726	1.96	墨西哥	10,927	2.01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1 韓國主要出口貿易夥伴變化趨勢 2010-2019 年

在出口產品結構方面，表 2 顯示，過去 10 年韓國出口產品約五成集中在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和 HS87 車輛及其零件。在前十大出口產品類別中，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長期以來皆為韓國出口最大宗產品類別，且比重出現顯著提升，由 2010 年 23.76% 成長至 2019 年 28.33%，增加 4.57 個百分點；出現明顯下降趨勢的是 HS89 船舶及浮動構造體，2010 年為 10.02%，至 2019 年降至 3.49%，減少 6.53 個百分點，排名則由第 4 降為第 9；至於其他產品類別佔比，多呈現小幅度上下波動變化。

表 2 韓國前十大出口產品類別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全球	466,381	100.00	全球	559,649	100.00	全球	495,466	100.00	全球	542,333	100.00
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10,789	23.76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35,503	24.2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34,303	27.1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53,643	28.33
2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53,445	11.46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72,784	13.01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62,655	12.65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70,928	13.08
3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52,031	11.16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59,327	10.60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58,258	11.76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62,868	11.59
4	HS89 船舶及浮動構造體	46,735	10.02	HS27 礦物燃料	54,094	9.67	HS89 船舶及浮動構造體	33,155	6.69	HS27 礦物燃料	42,135	7.77
5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37,829	8.11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35,947	6.42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27,652	5.58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32,595	6.01
6	HS27 礦物燃料	32,580	6.99	HS89 船舶及浮動構造體	35,846	6.41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27,647	5.58	HS72 鋼鐵	23,100	4.26
7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23,953	5.14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31,179	5.57	HS27 礦物燃料	27,436	5.54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21,003	3.87
8	HS72 鋼鐵	21,751	4.66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24,855	4.44	HS72 鋼鐵	18,658	3.77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20,990	3.87
9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6,829	3.61	HS72 鋼鐵	22,275	3.98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7,915	3.62	HS89 船舶及浮動構造體	18,912	3.49
10	HS73 鋼鐵製品	7,686	1.65	HS73 鋼鐵製品	11,181	2.00	HS73 鋼鐵製品	11,113	2.24	HS73 鋼鐵製品	9,227	1.70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2.進口

表 3 由進口面觀察近 10 年（2010-2019 年）韓國前十大進口貿易夥伴變化，過去 10 年韓國進口來源約五成集中在中國大陸、美國、歐盟和日本，其中中國大陸自 2007 年取代日本躍升韓國最大進口來源國，迄今穩居首位，美國和歐盟則分別在 2018 年和 2014 年超越日本，2019 年列居第二及第三大來源國。反觀日本在 2006 年以前，長期為韓國第一大進口來源，至 2019 年降至第四。另外，韓國向沙烏地阿拉伯、卡達及阿拉伯聯合大公國等中東國家採購大量石油原油，保持原物料供應良好關係；而韓國對澳洲和臺灣亦有較密切產業供應鏈關係，自澳洲主要進口煤、天然氣、鐵礦石等原物料，自臺灣主要進口積體電路、印刷電路、光敏半導體裝置等中間財。

進一步觀察主要貿易夥伴（中國大陸、東協、美國、歐盟、日本和臺灣）占韓國進口來源重要性之變化（參圖 2），過去 10 年間**中國大陸**占韓國進口比重約在二成上下，2010 年為 16.83%，2014 年之後出現較明顯提升之勢，至 2019 年增加至 21.31%，增加 4.47 個百分點；韓國自**美國、歐盟和東協**之進口比重均大致呈現小幅上升趨勢，資料期間分別增加 2.79、1.97 及 0.79 個百分點；**日本**占韓國的進口比重出現明顯下降走勢，由 2010 年 15.12% 降至 2019 年 9.45%，10 年內減少 5.67 個百分點，而臺灣亦微幅下滑 0.09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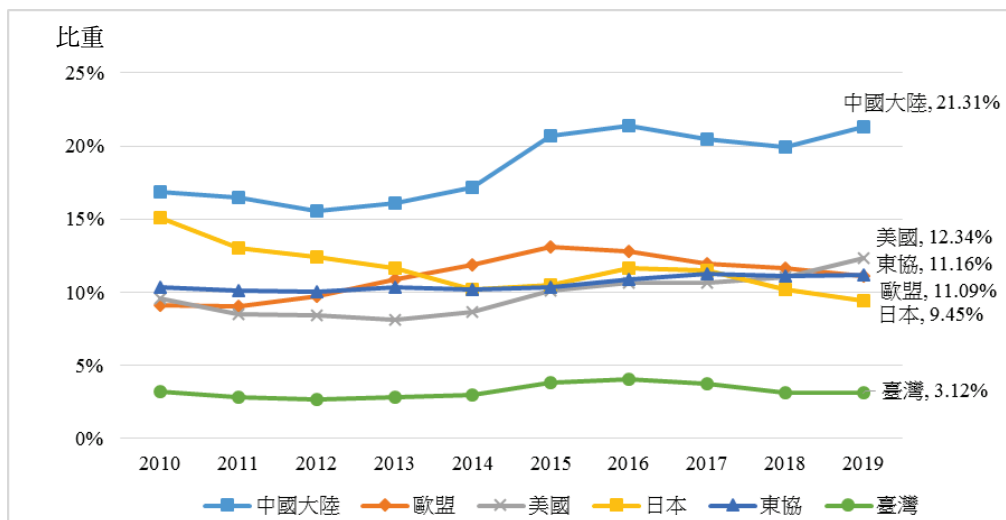
歸納上述，可以發現過去 10 年韓國進口供應鏈結構的變化與出口有相似之處，仰賴中國大陸程度均高。在主要進口貿易夥伴中，韓國與中國大陸、美國、歐盟、東協的貿易關係趨於密切，與日本的貿易關係明顯趨弱，臺灣維持在 3% 上下。

表 3 韓國前十大進口貿易夥伴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全球	425,208	100.00	全球	515,561	100.00	全球	406,060	100.00	全球	503,259	100.00
1	中國大陸	71,573	16.83	中國大陸	83,037	16.11	中國大陸	86,962	21.42	中國大陸	107,220	21.31
2	日本	64,296	15.12	日本	60,016	11.64	歐盟	51,907	12.78	美國	62,103	12.34
3	美國	40,588	9.55	歐盟	56,225	10.91	日本	47,454	11.69	歐盟	55,795	11.09
4	歐盟	38,745	9.11	美國	41,764	8.10	美國	43,396	10.69	日本	47,575	9.45
5	沙烏地阿拉伯	26,820	6.31	沙烏地阿拉伯	37,665	7.31	臺灣	16,402	4.04	沙烏地阿拉伯	21,814	4.33
6	澳大利亞	20,455	4.81	卡達	25,873	5.02	沙烏地阿拉伯	15,723	3.87	越南	21,071	4.19
7	印尼	13,986	3.29	澳大利亞	20,768	4.03	澳大利亞	15,165	3.73	澳大利亞	20,606	4.09
8	臺灣	13,647	3.21	科威特	18,749	3.64	越南	12,495	3.08	臺灣	15,716	3.12
9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2,170	2.86	阿拉伯聯合大公國	18,124	3.52	卡達	10,074	2.48	俄羅斯	14,550	2.89
10	卡達	11,915	2.80	臺灣	14,631	2.84	俄羅斯	8,633	2.13	卡達	13,040	2.59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2 韓國主要進口貿易夥伴變化趨勢 2010-2019 年

在進口產品結構方面，表 4 顯示，過去 10 年韓國進口產品近六成集中在 HS27 礦物燃料、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和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在前十大進口產品類別中，韓國最大宗進口產品類別是 HS27 礦物燃料，由於石油價格受國際石油市場供需影響大，故金額和比重上下波動的幅度相對較大；另外，呈現較明顯上升趨勢的是 HS87 車輛及其零件，由 2010 年 1.85% 提升至 2019 年 3.32%，增加 1.47 個百分點，排名則由第 9 躍升第 5；出現明顯下降趨勢的是 HS72 鋼鐵，2010 年為 5.85%，至 2019 年降至 3.11%，減少 2.73 個百分點，排名由第 4 降至第 6；其他產品類別進口佔比變化波動幅度小且趨勢不明顯。

表 4 韓國前十大進口產品類別變化 2010-2019 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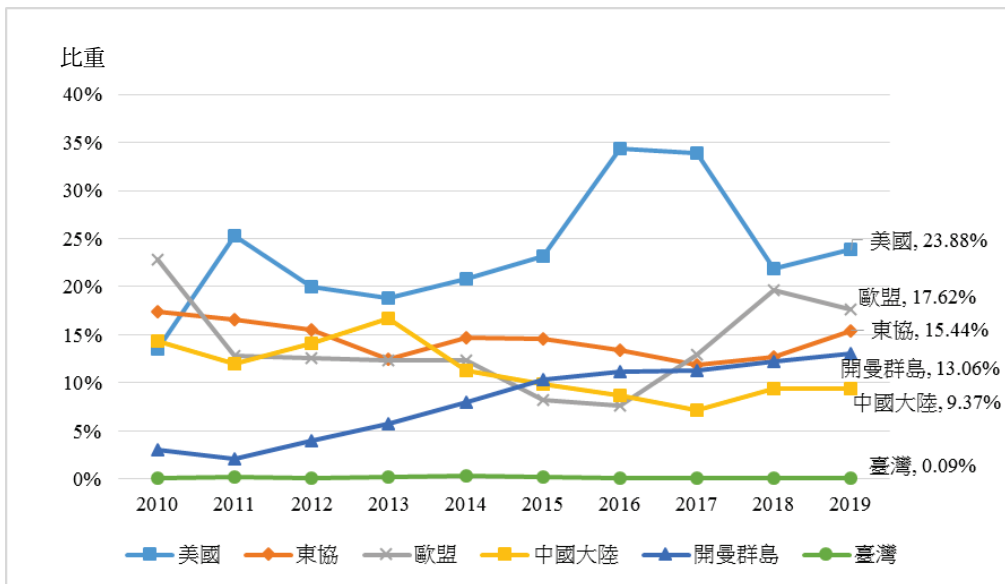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全球	425,208	100.00	全球	515,561	100.00	全球	406,060	100.00	全球	503,259	100.00
1	HS27 礦物燃料	122,597	28.83	HS27 礦物燃料	180,471	35.00	HS27 礦物燃料	81,688	20.12	HS27 礦物燃料	127,291	25.29
2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63,073	14.83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72,268	14.02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75,145	18.5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89,696	17.82
3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47,576	11.19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47,439	9.20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46,036	11.34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51,624	10.26
4	HS72 鋼鐵	24,871	5.85	HS72 鋼鐵	20,372	3.95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7,472	4.30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8,478	3.67
5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5,076	3.55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7,218	3.34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15,235	3.75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16,693	3.32
6	HS26 礦石、熔渣及礦灰	14,127	3.32	HS26 礦石、熔渣及礦灰	16,600	3.22	HS72 鋼鐵	14,323	3.53	HS72 鋼鐵	15,676	3.11
7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2,152	2.86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4,380	2.79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0,944	2.70	HS26 礦石、熔渣及礦灰	15,099	3.00
8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9,858	2.32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10,615	2.06	HS26 礦石、熔渣及礦灰	10,877	2.68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2,694	2.52
9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7,867	1.85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10,485	2.03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10,063	2.48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11,517	2.29
10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6,950	1.63	HS73 鋼鐵製品	8,520	1.65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6,660	1.64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8,165	1.62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二) 投資

依據韓國輸出入銀行資料，近 10 年韓國對外直接投資累計金額為 3,723 億美元，前五大投資目的地國家為美國（24.3%）、東協（14.27%）、歐盟（14.21%）、中國大陸（10.77%）和開曼群島（9.04%）。觀察各年趨勢變化，韓國對外投資流量除 2010 年外，均以美國佔比最大，值得注意的是，中國大陸占韓國對外投資佔比從 2013 年開始便大致呈現下滑趨勢，反應出中國大陸的內外條件惡化影響韓商投資布局，而其對開曼群島之投資則是逐年向上攀升，推測應是基於避稅或轉第三地投資之需求考量。（參圖 3）



資料來源：韓國輸出入銀行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3 韓國對外直接投資主要國家變化趨勢 2010-2019 年

在韓國對外投資產業別分布方面（參表 5），近 10 年主要集中在製造業（比重 28.04%）、金融保險業（24.86%）、採礦及採石業（13.3%）和不動產業（10.33%），前述四大行業合計占韓國對外投資總額比重逾七成五。倘將投資時間切分為 2010-2014 年和 2015-2019 兩個時期，可觀察發現相較於 2010 年代前期（2010-2014 年），近 5 年（2015-2019 年）韓國對外投資布局有所調整，投資佔比成長幅度較顯著的業別是金融保險業（16.58 個百分點）、批

發零售業（3.32 個百分點）和不動產業（3.23 個百分點）；反之，投資佔比下滑幅度較大的產業則包括採礦及採石業（-20.21 個百分點）和製造業（-4.25 個百分點）。上述數據變化反應出，近 5 年韓國對外投資朝向金融保險業、批發零售業和不動產業等服務業集中，且服務業比重超越工業；工業方面，雖然製造業、採礦及採石業仍是韓國對外投資主要業別，但比重下降。

表 5 韓國對外投資產業結構趨勢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點

業別	2010-2014		2015-2019		2010-2019 合計		2015-2019 vs 2010-2014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比重變化
農林漁業	661	0.46	672	0.29	1,333	0.36	-0.16
採礦及採石業	37,087	25.66	12,417	5.45	49,504	13.30	-20.21
製造業	44,282	30.64	60,123	26.39	104,405	28.04	-4.25
電力、燃氣、蒸汽及空調供應業	3,863	2.67	5,282	2.32	9,145	2.46	-0.35
供水、污水與廢料管理、資源回收業	144	0.10	771	0.34	915	0.25	0.24
營建業	3,216	2.23	6,817	2.99	10,033	2.69	0.77
批發零售業	9,304	6.44	22,228	9.76	31,532	8.47	3.32
運輸及倉儲業	3,035	2.10	4,534	1.99	7,569	2.03	-0.11
住宿及餐飲業	1,180	0.82	2,810	1.23	3,990	1.07	0.42
資通訊傳播業	2,988	2.07	7,019	3.08	10,008	2.69	1.01
金融保險業	21,276	14.72	71,306	31.30	92,582	24.86	16.58
不動產業	12,081	8.36	26,395	11.59	38,476	10.33	3.23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2,474	1.71	3,456	1.52	5,931	1.59	-0.20
物業管理及商業支援服務；租賃業	2,258	1.56	2,054	0.90	4,312	1.16	-0.66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4	0.00	271	0.12	275	0.07	0.12
教育業	98	0.07	257	0.11	355	0.10	0.04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101	0.07	624	0.27	726	0.19	0.20
藝術、體育和娛樂相關服務業	389	0.27	682	0.30	1,071	0.29	0.03
會員組織，維修和其他個人服務業	69	0.05	88	0.04	157	0.04	-0.01
家事服務業；家用無差別商品及服務生產活動	0	0.00	0	0.00	0	0.00	0.00
域外組織和機構活動	0	0.00	0	0.00	0	0.00	0.00
其他	5	0.00	23	0.01	28	0.01	0.01
合計	144,516	100.00	227,830	100.00	372,347	100.00	0.00

資料來源：韓國輸出入銀行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二、韓國廠商近年供應鏈調整模式分析

近十年韓國貿易政策調整最重要的轉折可謂在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機時，大幅調整了供應鏈模式，為未來因應幾次的國際衝突事件奠定深厚的基礎。2012 年因應因為金融海嘯後引發「資本保護主義」(capital protectionism) 的興起，再度微調貿易政策，進一步強化韓國的貿易自由化程度。2017~2018 年中國大陸因為韓國政府宣布部署薩德系統意向，而頒布「限韓令」，再加上 2015~2016 年韓國國內景氣停滯、消費萎縮與出口低迷的狀態，文在寅政府提出重大振興經濟措施，其中包含促進出口策略，惟，大致上對於前幾次的貿易政策調整內容的修正幅度不大。因此，近十年韓國政府調整貿易政策大致上包括三次：(1) 2008 年金融危機之貿易調整政策，(2) 2012 後金融危機資本保護時期因應對策，(3) 2017 年中國大陸限韓令之因應對策；其中，最關鍵者仍為 2008 年金融危機時期貿易調整政策。各項重點分述如下：

(一) 2008 年因應金融危機之貿易調整政策 (註一)

1. 政策背景

2008 年全球金融危機發生以後，隨著全球經濟成長惡化，導致全球貿易成長率下滑，使得韓國的出口成長亦開始停滯。整體來說，在金融危機以後，韓國出口停滯的原因包括先進國的進口需求下降、先進國的所得不均擴大、國際貿易保護主義之強化、先進國製造業境外轉包萎縮導致全球價值鏈弱化、中國大陸強化進口替代策略導致中間財貿易惡化等。

上述外部環境變化因素對於韓國出口的影響包含下列三點：

(1) 對先進國最終財的出口持續減少

先進國的進口需求下降，導致韓國對先進國最終財的出口不振，2013 年韓國對美國最終財出口成長率僅增加 3.3%，而對歐洲最終財出口成長率則

註一：韓國銀行內部研究資料。

減少 3.7%。

(2) 中間財出口產品市佔率逐漸下降

中國大陸成長趨勢減緩導致韓國對中國大陸中間財出口減少，中國大陸為重心之加工與中介貿易出口亦呈現持續萎縮的現象。中介貿易主要產品－智慧型手機隨著產業競爭日益深化，導致出口大幅下降；由於中國大陸、印度等國之競爭力上升，以及競爭業者新產品之推出，導致智慧型手機之出口不僅在先進市場或是以中低價位為主的新興市場都有所停滯。未來，在中國大陸壓抑加工貿易政策、LCD 面板自給率逐漸上升、智慧型手機生產競爭深化之下，預期韓國的加工貿易及中介貿易勢必會持續惡化。

根據當時韓國銀行所做的研究，隨著韓國前 10 大主要出口產品之出口競爭持續深化，韓國產品的市場占有率將稍微萎縮，但是中國大陸同項產品的市佔率上升速度則日益加快；韓國產品市佔率的變化不大，2005 年為 3.3%、2010 年為 4.0%、2013 年為 4.1%，但是中國大陸產品市佔率在 2005 年為 5.1%、2010 年為 9.2%、2013 年則為 10.6%。

表 6 2005-2013 年韓國 10 大出口產品之出口市場佔有率

產品類別	2005 年	2010 年 (A)	2013 年 (B)	B-A
汽車及零件	3.6	4.3	4.7	0.4
化工產品	2.4	2.7	3.2	0.5
石油產品	1.5	1.9	2.3	0.4
機械類	1.7	2.3	2.5	0.2
鋼鐵/金屬	3.1	3.8	3.9	0.1
船舶	15.1	20.5	17.9	-2.6
IT	6.4	7	7.2	0.2
半導體	6.4	8.1	10.1	2
手機	10.1	7.1	6.3	-0.8
面板	11.2	31	27.9	-3.1
電腦	3.3	1.7	1.4	-0.3
10 大產品小計	3.3	4	4.1	0.1
總出口	2.5	2.9	3	0.1

資料來源：(韓) 韓國關稅廳，使用 UN COMTRADE 資料計算。

(3)出口產品之比較優勢逐漸下滑

若以顯示性比較優勢指數(Revealed Comparative Advantage Index, RCA) 來看(註二), 根據當時韓國銀行所做的研究, 韓國主要出口產品的比較優勢逐漸下降, 在 2005 年為 0.11、2010 年為 0.25、2013 年則為 0.23; 反之, 中國大陸的比較劣勢改善速度則越來越快, 在 2005 年為-0.40、2010 年為 -0.34、2013 年則為-0.08。

表 7 2005-2013 年韓國 10 大出口產品之顯示性比較優勢指數

產品類別	2005 年	2010 年 (A)	2013 年 (B)	B-A
汽車及零件	1.01	1.09	1.18	0.09
化工產品	0.08	0.11	0.27	0.16
石油產品	-1.44	-1.13	-1.06	0.07
機械類	-0.46	-0.3	-0.11	0.19
鋼鐵/金屬	-0.07	-0.03	0.16	0.19
船舶	4.66	5.58	4.91	-0.67
IT	1.2	2.51	2.4	-0.11
半導體	0.58	1.26	1.64	0.38
手機	3.37	1.85	1.62	-0.23
面板	3.01	9.15	7.9	-1.25
電腦	0.65	-0.06	-0.08	-0.02
10 大產品小計	0.11	0.25	0.23	-0.02

資料來源：(韓) 韓國關稅廳，使用 UN COMTRADE 資料計算。

2.調整重點

由於全球金融危機造成各國經濟產生低成長的結構性發展，使得全球貿易的成長趨勢已經鈍化，再加上中國大陸經濟結構的改變，以及韓國產業海外生產的擴大等結構性因素，致使韓國國內經濟學界普遍擔憂：國內產業出口競爭力下降，將使韓國出口停滯的情形更加嚴重。因此，建議韓國政府應從長遠的角度出發，重新恢復過去受到全球矚目的出口成長表現，必須積極

註二：指一個國家某種商品的出口值占該國所有出口商品總值的份額，與世界該類商品的出口值占世界所有商品出口總值的份額的比例

發掘新的成長動力和創造新的需求；其次，由於過去以製造業為出口重心的模式在國內雇用的創造力和就業誘發力均已鈍化，因此必須轉而強化服務業的出口能力，透過結合服務業和製造業培養高附加價值服務業；再者，積極提高既有產業的競爭力，有效調整製造業的體質；同時，強化產業策略與科學技術策略之連結，提升產官學合作效率，積極改善國內投資環境吸引外人投資，並促進產業之國際合作。

換言之，此次貿易調整方案的主題包括：(1) 提升服務業出口能力；(2) 調整製造業體質，提高消費財出口比重；(3) 加強產業的國際合作等。準此，在提升服務業出口能力方面，韓國政府於 2010 年提出「服務 R&D 活化方案」，確立所謂「服務 R&D」的概念以及擴大支援對象的範圍，針對服務 R&D 投入投資規模，規劃在 2010 年至 2012 年之間投入 3,000 億韓元之預算，集中投資在「新成長動力高附加價值服務業」（全球教育服務、全球運動保健、金融、創意/軟體、觀光/會展產業等）與「事業服務業」相關領域（預防災難等公共服務領域）等，藉此發展服務業並提升服務業的出口能力。

其次，在調整製造業體質方面，檢討與改善以中間財出口為主的結構，並發展「製造業+服務業」。鑒於製造業一向為韓國出口重心，且以中間財為主，鑒於中國大陸以及新興國家的內需市場龐大，應逐漸增加最終財之出口比例，因此亟需調整國內製造業生產結構。在產業結構調整與升級的過程中，韓國政府對於傳統產業並未一概否定，反而是輔導與支持其轉型與升級，例如紡織產業即為一具體案例，韓國政府採取的策略並非將紡織業淘汰，而是針對產品的品質、款式設計方面的提升給予扶持，藉此打造世界時尚「韓流」的原創地，以此進行產業升級與提升產業價值。換言之，改變過去以中間財出口為主的模式，轉換為以消費財為中心的最終財出口模式，結合中間財與最終財共同擴大出口；除了繼續確保製造業的競爭力之外，也將關注於物聯網、人工智能等第四次產業革命產品之研發與生產，以及化妝品、遊戲等韓流產品消費財之進階發展與擴大出口。

另一方面，以「6T」（包括資訊技術、生物技術、奈米技術、航太技術、環境技術及文化技術）與「十大次世代成長動力」為主軸，重點發展數位電視與廣播、顯示器、智慧型機器人（Intelligent Service Robot）、未來型汽車、次世代半導體、次世代行動通訊、智慧型家庭網路、數位內容與軟體解決方案（SW Solution）、次世代電池、生化新藥與器官等領域產品之製造。

最後，在加強產業國際合作方面，選擇合理的主導產業與戰略產業，例如前述「6T」與「十大次世代成長動力」產業，積極引進已開發國家之先進技術，以建構高效率的產業結構體系，並採取產品差別化與生產當地化等戰略，確保韓國的比較優勢，使各產業在參與國際分工的過程中，占據有利的地位。

（二）2012 後金融危機資本保護時期貿易政策

1. 政策背景

2008 年金融危機波及的範圍與速度乃前所未見，其影響範圍涵蓋經濟、政治、社會甚或文化層面；同時，除了可能引發保護主義復辟，更有興起所謂的「資本保護主義」。世界各國為了解決金融危機引發的信用緊縮問題，紛紛調整本身的金融政策，優先提供本國企業或個人融資，遂引發新型態的保護主義之下的信用保護主義（credit protectionism）。在這種發展態勢之下，對於世界經濟復甦有所阻礙。

韓國對外貿易依存度相當高，如果保護主義再度盛行，則對其經濟將造成相當程度的影響；同時，韓國政府預測，在全球金融危機後，既有產業之間的競爭將更加激烈，且在產業結構調整情形之下，亦將形成新的產業秩序。對此，韓國政府預先於 2009 年提出「2012 後金融危機時期因應對策」，微幅調整對外貿易政策，使韓國能在金融危機之後，使景氣在短期內恢復之外，並順勢達成使既有產業升級進而達成後工業化（post-industrialization），乃至於綠色產業化等各項目標。

因應對策之總體方向為「強調與支持貿易自由化的價值，並從多邊及雙邊貿易協定之中，謀求國家發展的機會與累積成為強國的能量」，政策思維主要著眼於其認為，區域性多邊自由貿易協定有助於世界貿易體制朝向更自由化的方向邁進，同時也可使一國重建或調整其缺乏競爭力的產業；同時，其不僅可以嘉惠於參加協定的會員國，甚至第三國在跟這些國家貿易時，也能享受整體貿易環境改善的好處，而國際之間的貿易透明度亦會大幅提升。

其乃從市場變化與競爭激化兩方面進行思考。在市場變化方面，韓國政府判斷包括由於美國在內之先進消費市場的急速萎縮，而受到注目的新興市場短時間要取代先進市場的地位仍有其困難，因此將導致全球性需求不足；在競爭激化方面，在需求萎縮而生產過剩的情形下，國內企業之間及各國產業的競爭將更形激烈，構造調整的情況亦將加速，此種情勢之發展對於韓國來說，受到衝擊者為韓國的主力產業，包括汽車、半導體、造船等。

另一方面，鑒於金融危機之前，世界乃以 G7 先進國為主要需求市場；危機之後，以 G20 為主的新興開發中國家確立了新的經濟秩序，成為世界經濟新要角。因此，韓國於金融危機之後針對新興市場的需求，擬定以適當的價格和中高級品質之中階市場為主要對象之基本戰略，聚焦於其經濟開發與都市化的特質，為交通/通信等和經濟社會體系相關需求的產業謀求新的市場機會。並且，由於新興市場消費遽增，也使得資源不足與環境問題更加嚴重，隨著各國綠色產業投資的擴大，綠色革命與競爭日益激烈，因此韓國政府對此提出「加速技術-產業融合革命」的政策方針。

另外，值得注意的是，韓國對外投資政策在 2012 年被納入整體通商戰略之一環，搭配其他四大重點，擴大整體布局效益。其他四項重點包含：擴大市場、能源政策、環境政策和官方發展援助(Official Development Assistance, ODA) 政策，其中，影響最大者為 ODA 政策。由於當時設定 ODA 為扮演對外投資先鋒之角色，由 ODA 先在受援國當地協助經濟發展環境之整備，為韓國企業布局當地打造良好的發展環境，因此對於企業海外發展布局造成

一定程度的影響力，而此又以東南亞國家和非洲國家為主。此一政策到目前為止尚未修正。

表 8 韓國於各地區/國家之中長期通商策略焦點

政策議題 區域/國家	擴大市場	擴大投資	能源政策	環境政策	ODA 政策
中國大陸	★	★		★	
日本	★			★	
歐盟	★	★		★	
北美地區	★	★			
東南亞地區	★	★	★	★	★
印度	★				
中東			★		
非洲	★		★		★

資料來源：(韓) KIEP (2012)，韓國中長期通商策略總體報告書。

2.調整重點

利用強化對外政策之間與內外政策之間的聯繫，以及活用韓國經濟比較優勢，達成「與全球經濟合作之開放的韓國」、「恪盡國際社會義務之更大的韓國」、「使國民均享受開放帶來的實惠之韓國」三大遠景，並透過三階段的發展達成目標：(1) 透過「政府整合知識行政系統」，達到活化部門間對外情報共享的目標，(2) 以包含政府在內的研究單位組成獨立的「對外部門知識基地」，(3) 以包含私部門在內的各單位發展開放的「對外知識追蹤中心」。戰略內容大致如表 9，而韓國政府同時提出產業調整方針，重點彙整如表 10：

表 9 韓國「2012 後金融危機時期因應對策」重點

四大促進方向	十大核心課題
擴充經濟成長領域	建構全球通商網絡 活化外人投資 提高中小企業對外競爭力 透過金融部門全球化以提高競爭力
強化全球/區域夥伴關係	根據地區特性促進適當的經濟合作 強化全方位之能源資源合作 強化促進綠色成長對外部門之支援體系
貢獻於國際社會並提高領導地位	確立韓國式 ODA 模式 透過參與 G20 創造國家品牌
擴充對外部門之基礎建設	培養對外部門之專業人力與強化知識管理體系

資料來源：(韓) 韓國知識經濟部 (2009)，韓國金融危機時期對外經濟政策促進戰略。

表 10 韓國「2012 後金融危機時期因應對策」產業調整方針重點

領域	發展目標及戰略	主要政策措施
汽車	利用 IT 技術開發高科技未來型汽車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裝載通訊服務技術、綜合控制系統等智慧型汽車之核心技術。 ◎ 開發結合動力車、電動車等環保汽車的源頭技術，並對行使環保車提供優惠。
船舶	發展 WISE (World-leading, Intelligent& luxury, Safe, Environment- friendly) 船舶等高附加價值船舶技術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新一代高附加價值船舶-海洋設備與破冰船技術和核心零組件技術。 ◎ 開發結合 IT 技術之未來型船舶及生產系統核心技術
半導體	維持現有世界領先地位，並拓展至其他領域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領域內：支持開發源頭技術，促進新技術市場之開拓，拉大與後開發者的差距，提高設備和材料產業之技術水準。 ◎ 領域外：重點支持具有潛力的領域研發工作，並以長期性觀點擴大與增強技術和軟體的投入。
鋼鐵	加強國際競爭力，以成為鋼鐵大國為目標	◎ 進一步投資於海外鋼鐵開發，緩解國內鋼鐵材料供應之緊張局面。
一般機械	開發高新技術，創造新的出口動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核心技術，實現國產化及出口化之目標。 ◎ 設備商與器材商共同開發未來核心器材。
纖維	拓展核心纖維技術領域	◎ 開發與 IT 結合的纖維、綠色纖維等，促進纖維材料高級化。
零組件與材料	開發源頭技術，增強國際競爭力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開發韓國自主品牌產品，建立友好的產業環境。 ◎ 對領先進口的零組件材料進行技術開發。

資料來源：(韓) 韓國知識經濟部 (2009)，韓國金融危機時期對外經濟政策促進戰略。

最後，由於環境與能源問題持續升溫，已成為各領域關注的焦點。當時韓國政府觀察到，各國在處理金融危機後所導致的經濟遲滯問題時，無獨有偶都以擴大綠色產業的投資作為新成長產業動力主軸，期以「親環境」之「綠色新政」克服經濟、就業和環境三大危機，例如美國政府強調能源開發、環境保護與創造商機，英國政府也規劃在 2020 年之前投入 100 億英鎊來培育綠色產業。因此，韓國政府為解決國內能源供應安全的問題，並符合世界潮流趨勢，遂於後金融危機時期因應對策提出之時，同時發表綠色成長戰略與事業發展計畫，針對節能、氣候變化、替代能源、能源安全及國內外資源開發，以及保障石油、天然氣、電力、原子能及煤炭供應安全等能源和加強能源產業競爭力，進行相關政策規劃工作。

(三) 2017 年中國大陸限韓令之因應對策

雖然 2016 年美國和韓國正式宣布在韓國部署薩德反導系統，引發中國大陸的不滿而導致外界一直指稱有所謂「限韓令」的出現，但是中國大陸官方一直否認有「限韓令」發布的事實。在同一時期，尚有美中貿易大戰爆發，因此，韓國政府同時面對的是，合併兩個事件所發生的韓國對中國大陸出口衰退的隱憂。惟，事實上當時韓國國內社會並未發生太大的躁動，韓國政府對此兩個事件的反應，相對於金融危機而言並不會太大，而是對外採取「沉穩」的姿態面對。

當時韓國政府對海內外媒體時，均宣稱「韓國已預先做好產業結構調整的動作，再加上積極洽簽全球 FTA 的努力，影響並不會太大」。再加上，雖然 2017 年韓國總體經濟發展條件仍受到限制，但是出口已逐漸復甦，相對問題較大的是內需不振問題，而當時為文在寅政府甫上臺之際，國內各界對於經濟復甦的期待感相當高。

在前述情形之下，當時的韓國政府貿易政策乃延續前兩朝的基本方向，僅就促進出口提出小幅微調的措施，且重點為支持政策。當時由於韓國政府

著重於國際合作，再加上延續李明博政府時期確立之中長期通商政策基本方向，以官方發展合作（ODA）作為對外通商合作之基本拓展國際經濟合作，因此韓國政府更進一步提升政策金融支援的力道，透過有效運用「經濟發展合作基金」（Economic Development Cooperation Fund, EDCF）之力量，結合新引進的「發展金融」（Development Finance）概念，推動將民間金融業務與 ODA 財源進行連結，提供民間參與國際開發合作的金融支援，也藉此同時支援韓國企業開拓開發中國家和新興市場所需的資金。而此一作為促使韓國輸出入銀行與韓國產業銀行的業務進行整合與連結，藉此更加提升出口政策的效率，在整合金融支持機構之力量後，將各種領域的議題進行串聯，例如 ODA 和拓展海外市場。

在產業調整方面，韓國政府並未提出具體方案，而是重申「持續確保製造業競爭力，提升消費財出口能力」的精神，以及「持續關注物聯網、人工智能等第四次產業革命產品之研發與生產，以及化妝品、遊戲等韓流產品消費財之進階發展與擴大出口」。惟，對外宣稱持續推動 2016 年提出之「消費財出口活化對策」，並提出「2017 年度貿易通商振興方案」。茲就兩項方案重點彙整分述如下：

1.消費財出口活化對策

(1)政策背景

因應韓流持續擴散、新興國家內需市場成長、里約奧運會展開等機會，積極培養消費財產業成為韓國的主力出口產業。韓國政府經過與消費財企業召開 20 多次討論會的過程，掌握業界遭遇的主要障礙（海外行銷困難、複雜的非關稅障礙、急難救助商品等），以此為基礎提出「消費財出口活化對策」。期待帶動消費財出口風潮，再次創造「第 2 次貿易立國時代」（註三）。

「消費財出口活化對策」中揭示，未來將以新興國家為中心，因應其中

註三：第 1 次貿易立國時代為 1960 年代，透過假髮、鞋子和衣服等消費財的出口而創造

產階級人口急增、都市化發展、高齡化嚴重等發展趨勢，持續拓展全球消費財市場。政策的重心為提高消費財產業之競爭力，協助支援培養 R&D、設計和專業人才。

(2)內容重點

A.反映消費財特性強化出口行銷

a.擴大展示會等支援之預算並改善支援方式

首先，大幅擴大消費財展示會、子公司化之支援預算：2016 年原始預算為 223 億韓元，追加擴大為 471 億韓元。其次，重整展示會支援體系：相較於參加數量的提升，更重視提高參加企業產品的價值；集中支援份量重的展示會（如科隆幼兒/兒童用品展示會、香港美容展示會等），確保招攬 VIP 客戶及宣傳效果；擴大舉辦跨部門（包括產業通商資源部、農林畜產食品部、文化體育觀光部、中小企業廳、防衛事業廳等及 17 個地方政府）之「綜合韓國館」的規模和數量；促進大企業和中小企業共同參加海外展示會。

b.因應大規模韓流所帶來的行銷機會創造韓國消費財出口風潮

舉辦大規模的韓流博覽會，展示韓國服裝、美容等主要韓流消費財產品。其次，與韓流公演如 MAMA（韓國流行音樂頒獎典禮）、K-CON（韓國音樂節）等受歡迎的韓流活動相結合，擴大消費財之銷售。此外，擴大媒合知名消費財企業和娛樂經紀公司的合作，共同開發和行銷韓流商品。

c.擴大「韓國消費財出口大展」等國內展示會之規模

超大型消費財展示會，邀集全球流通買家、國內消費財企業等共 1,500 家舉辦「韓國消費財出口大展」。其次，擴大吸引海外買家，藉著舉辦主要消費財領域之國內展示會之時，促進消費財之出口。

d.活用進軍海外之國內大企業的流通/物流網

首先，追加指定成功進軍海外的流通業者為「專業貿易公司」（如電視購物公司），擴大消費財之出口。其次，擴大活用貿易公司做為消費財企業之保證人，提供綜合專業貿易公司預付款返還保證。此外，活用當地低溫運

輸系統（主要為中國大陸），支援冷藏、冷凍物流費用（最高達 80%）。

e. 支援進軍海外主要流通網

首先，促進建立全球主要物流批發商夥伴網絡，活用韓國消費財大展等主要展示會，媒合韓國消費財企業與個別商品領域之主要物流批發商締結合作關係，並自 2016 年 3 月開始在 23 個 KOTRA 海外貿易館建立物流批發網絡。再者，活用既有的當地據點，每月舉辦流通企業商談會。第三，協助進駐全球主要購物網站（如亞馬遜、VIP.com 等），促使中小企業和全球購物網站共同成為新的產業孵化器。第四，擴大代理銷售服務，積極推動透過專業企業在全球線上購物網站上進行代理銷售（2015 年 1,500 家→2016 年 2,000 家）。

f. 活用車站購物中心促進出口

首先，為了有效活用車站購物中心，積極開發商品資訊翻譯和共享平臺，以及支援中小企業進行商品資訊之翻譯費用。其次，縮短車站購物中心人氣商品之運送時間，特別是針對在中國大陸當地享有盛名之化妝品等事先保管待下訂單後才配送之商品，積極支援活用保稅倉庫（至 2016 年中旬將有青島、鄭州、上海、北京和杭州等 5 個地區的保稅倉庫）。最後，連結國內「黑色星期五」（註 四）活動，同時也舉辦針對海外消費者的網路折扣、國際快遞費折扣活動。

B. 消除非關稅障礙、急難救助商品問題

a. 協助中小/中堅企業面對非關稅障礙

擴大支援海外規格認證費用（試驗、審查、諮詢費用之 50~70%），特別是從 2016 年開始更加擴大在中國大陸當地的科學融合試驗研究院認證支援中心之功能。

b. 積極運用政府部門間之協商機制消除非關稅障礙

針對中國大陸的部分，持續透過高層協商會議解決相關問題，例如「非

註四：每周五大規模折扣活動。

關稅障礙長官會議」(品質監督與檢驗會議)或 FTA 履行委員會(SPS、TBT)等。針對其他已締結 FTA 國家的部分，活用共同委員會和履行委員會等 FTA 平臺，積極提出韓國所遭遇的障礙事項並商議解決方案。

c.強化智慧財產權侵害事前預防功能

首先，針對消費財中小企業舉辦相關說明會，支援智慧財產權申請與登錄等相關事宜。再者，擴大專業機構諮詢計畫之支援，包括：智慧財產權侵害可能性之分析及迴避方案等。

d.協助急難救助商品當地調查及流通阻斷問題

首先，擴大進行急難救助商品在當地受損情況之調查，並與當地律師事務所合作協助解決阻礙流通之情事。其次，活用當地駐館、IP 窗口，積極阻斷線上援助品銷售公告。第三，擴大事後訴訟及法律之支援，針對智慧財產權侵害之訴訟保險支援擴大 2 倍以上。

e.加強政府部門之間的合作以預防和消除智慧財產權侵害

首先，韓國特許廳和 SAIC（中國大陸商標業務專責單位）之間建立了合作機制，針對在中國大陸國內的援助品相關問題進行討論並共同研擬對應方案。其次，擴大智慧財產權領域人才與資訊之交流，包括：增加兩國公務員之雙邊交流（中國大陸、越南和泰國等國）、共享仿製品識別方法與解決企業障礙事項。第三、韓國關稅廳、特許廳與中國大陸海關之間擴大相關業務之合作，共同防止中國大陸製之急難救助商品流向海外。

C.協助提升競爭力以開發額外的消費財

a.允許融合消費財適用法規特例

放寬消費財+IoT、生物新藥、離線商務（Online To Offline, O2O）等消費財新產業領域之相關規定，改適用「原則廢除、例外許可」的模式，促使這些領域的新產品或服務能夠及時上市。

b.改善醫藥品認可/許可程序以促進初期上市

改善審查服務，推動醫藥品審核手續費合理化、縮短上市時間（7 年→5

年)，並且積極培養專業人才。

c.擴大支援消費財融合 R&D

首先，至 2020 年為止大幅推動支援潛力消費財之研發，自 2016 年擴大投入 3,289 億韓元的預算。第二，擴大設計連結包裝之開發，為了促進容器、包裝等之高級化，特別加強包裝 R&D 之支援（2016 年預算：30 億韓元）。第三，為培養高附加價值消費財，2017 年開始推動 3D 列印、種子技術、IoT、設計等融合型 R&D 計畫。第四、為擴大生物新藥領域之民間投資，提供臨床得獎前 1~2 名者投資稅務減免優惠。

d.優先支援潛力消費財企業智慧工廠

建立能夠反映消費財項目特性之智能工廠，優先提供出口支援。

e.擴大培養消費財領域之人才

新設立潛力消費財學系、碩士課程，積極推動與「先導大學計畫」（Prime plan）進行連結，追加設立高級消費財（如化妝品等）學系，例如為了促使化妝品領域人力進階，開設化妝品學系和碩士課程。再者，增加消費財產學共同實習計畫，例如利用「工學教育中心」（包括首爾科技大學在內之 6 個大學）之產學共同實習計畫。此外，活用教育部之「國家人力資源開發聯盟計畫」，以消費財中小企業之在職勞工為對象，設立與實施專業教育課程。

f.透過金融支援促進出口及活化民間投資

首先，實施一系列貿易保險措施，包括：進口商信用調查服務、出口信用保證、短期出口保險等，對於消費財領域提供短期出口保險額度優待及保險費折扣優惠。其次，擴大中小企業振興公社融資支援，針對潛力消費財出口企業擴大貸款額度（20 億韓元→40 億韓元）、延長還款期（180 天→360 天）。最後，擴大輸出入銀行對潛力消費財的特別貸款、優惠利息最高至 0.4%。

g.支援創造經濟革新中心核心產品之出口

首先，擴大行銷支援，在創造經濟革新中心裡研發和出口進行連結之創

意商品，並優先參加大規模展示會、商品展、貿易代表團等活動。再者，舉辦全球路演（Roadshow），加強進駐創造經濟革新中心新創企業之投資延攬與商品宣傳。此外，針對創造經濟革新中心入駐企業提供出口一對一諮詢服務，協助規劃出口策略和發掘/媒合買家。

h.強化產業通商資源部與 KOTRA 對於消費財出口之支援功能

在產業通商資源部新設主管消費財出口活化政策部門，在 KOTRA 新設流通電子商務專責部門，擴編中國大陸、越南、伊朗等潛力消費財市場之海外貿易館的人力。

i.推動消費財產業進行策略聯盟

首先，促進消費財與 IT、設計、內容、虛擬實境、娛樂、流通/物流等領域之企業家或專家相結合，共同建立交流平臺。再者，為確保市場提供相關 R&D、稅務、金融和智慧財產權等支援。最後，結合企業、政府相關部門和機構的力量，共同規劃綜合支援方案。

2. 2017 年度貿易通商振興方案

(1)政策背景

雖然出口已出現連續成長態勢，但是國內市場仍然處於停滯的狀態，內需不振最主要的原因在於消費心理萎縮，而其主要來自於僱用率低和低收入階層所得減少，但是物價和生活費卻持續上漲等因素的影響，造成消費能力惡化。在消費心理持續萎縮的情況之下，市場萎靡不振，服務業也受到極大的衝擊。因此，在出口成長為內需停滯所抵銷的情形下，總體經濟成長條件仍然受到抑制。

(2)內容重點

A.加強消除出口障礙，擴大出口支援

根據韓國輸出入銀行的調查，海外行銷與貿易金融是出口實務上最常見的障礙，而第 11 次貿易投資振興會議檢討出短期可能解除的課題共 92 件，中長期有檢討必要課題共 43 件。為解決這些障礙，由相關部會組成出口調

查團，親自到現場進行勘查後，決定將盡早實施擴大支援措施，於 2017 年上半年即投入總出口行銷預算（3,729 億韓元/32,305 個企業）的 60%，舉辦洽商會、派遣代表團，新增對 12,300 家中小/中堅企業提供出口擔保，舉行展示會（100 多場/吸引海外買家 7 萬多名代表參加），以及舉辦韓流商品展（名為「韓國優秀商品展」，共 7 次）。

B.拓展新出口市場

鎖定經濟成長潛力高、中產階級人口持續增加、市場規模持續擴大之 ASEAN、印度、GCC 和中南美等新興市場。在 ASEAN 方面，將其培養成為製造基地，並運用韓流的影響力擴大食品、化妝品和醫藥品等消費才知出口。在印度方面，活用印度政府的製造業發展政策（Made in India），擴大零件、機械設備之出口，並因應韓國製家電需求提高集中支援該等產品之出口支援。在 GCC 和中南美方面，結合中東國家雄厚的資本實力和韓國的技術與經驗，積極促進協助中東產油國實現後石油化政策（Post-Oil）；另一方面，隨著韓—中美洲 FTA 生效，積極布局當地汽車與化妝品市場。此外，因應新興市場基礎設施採購需求，投入 10 兆韓元的金融支持，並協助爭取國際組織及開發中國家標案。

C.強化中小/中堅企業出口能力

鑒於目前中小/中堅企業占出口結構的比例仍低，主要還是以國內內需市場為主的情況，必須協助將內需型中小企業培養成為新的出口主力之一。根據既有出口企業創造較大的出口效果之產品，集中針對具備出口潛力的中小/中堅企業（2017 年共支援 6,000 家）提供行銷、R&D 和金融（貿易金融：232 兆韓元，政策金融：103 兆韓元）等方面的支援，特別是針對那些出口潛力大且支援需求高（出口金額 100~1,000 萬美元）的企業群提供相關支援。

D.持續改善出口結構

在持續改善出口主力商品的結構、集中支援消費財、OLED、SSD 和鋰電池等新的潛力產品項目之下，出口結構已獲得初步改善，並開始累積成

果。該等出口項目的比重逐漸增加，2016 年五大消費財占 12.6%、OLED 占 24.7%、SSD 占 8.3%、鋰電池占 14.7%。

近年來，因應第四次產業革命時代出口商品急遽產生變化，政府也因此致力於推動既有產品高度化，積極進行出口支援計畫，例如以消費財、服務為主將商品銷往中華圈、印度和 ASEAN 等購買力急遽成長的新興市場，並同時持續經營美歐等先進消費市場。

表 11 韓國消費財出口策略

部門	內容
韓流行銷	中小企業搭配韓劇進行間接廣告 (PPL)：政府媒合製作公司與中小企業產品，並補助間接廣告製作費用
化妝品	協助中小企業進駐絲芙蘭 (Sephora)、博姿 (Boots) 等全球流通網
醫藥品	協助疫苗出口中小企業取得 WHO PQ 認證，邀請國際製藥公司舉辦醫藥品技術交流研討會
農水產品	募集巴西、印度等農食品新興市場開拓團，推動水產品品牌化 (海苔、魚丸等水產品指定為「K-Fish」)

資料來源：(韓) 韓國產業通商資源部 (2017)，2017 年度貿易通商振興方案。

表 12 韓國服務出口策略

部門	內容
醫療	邀請醫療領域網路紅人透過社群網絡 (SNS) 舉辦醫療觀光體驗後經驗分享會
漫畫/網路漫畫	支援中小企業與海外合作企業共同製作出口用漫畫
動漫	透過參加亞歐動漫交流會的機會促進與歐洲、中國大陸等出版商進行出口洽商
智慧財產權	透過國際性智慧財產權專業會議媒合國內專業企業和當地業者
觀光	透過提供當地資訊、提供諮詢服務等方式，支援國內飯店、休閒中心和免稅店等進行海外投資

資料來源：(韓) 韓國產業通商資源部 (2017)，2017 年度貿易通商振興方案。

此外，促進主力產業出口復甦並培養新的潛力商品，前者例如消除半導體、石化等產業之出口與投資障礙，開發需求以及促進產品高度化等；後者則鎖定能源產業 (新再生能源、ESS、電動車與智能電表)，全面支援出口，

著手進行制度改善、基礎設施擴充、R&D 投資等。

E.促進電子商務出口擴大進軍全球流通網

2016 年電子商務出口首次超過進口，使之成為新的貿易管道。為進一步擴大電子商務的規模，政府著手消除電子商務全階段之障礙，提高其親和力。同時，協助企業進駐阿里巴巴、亞馬遜等全球知名網路平臺；並且支援國內流通企業進軍海外形成全球網絡，成為中小企業產品可活用的出口平臺。

四、政策推動成效

韓國企業對於政府推動的政策配合度相對較高，因此自 2008 年政府開始推動相關因應政策以來，特別是推動轉換以消費財為中心的最終財出口模式方面，近年來已有相當程度的成果。根據韓國產業通商資源部於 2019 年 6 月發布的消息，整體來看，2018 年消費財的出口比重上升至 10.6%。其中，五大潛力消費財（化妝品、時裝、嬰兒用品、藥品以及農業和漁業食品）在 2014-2018 年的出口額從 200 億美元增加到 277 億美元，出口比重從 3.5% 增加到 4.6%；出口國主要以包括中國大陸在內之新興國家約占 4 成。惟，韓國政府於 2019 年 9 月發布新聞表示，為因應全球供應鏈的變化，其將更積極推動出口項目多樣化方案，例如擴大消費財的出口和中間財的出口。準此，吾人可以了解，韓國政府對於出口擴大政策的思維：提升消費財出口比重，但仍同時兼重中間財出口，而不仰賴單一出口項目或領域。

此外，由於韓國為因應幾次國際重大事件之變化，自 2008 年開始，即著手調整出口結構。在此基礎之下，近年美中貿易戰爭與日韓貿易戰爆發，對於韓國所帶來的衝擊並相對不大。而值得注意的是，根據韓國輸出入銀行統計，2019 年上半年，韓國對中國大陸投資金額較去年同期大幅成長 123.7%，由 9.29 億美元增加至 20.77 億美元，主要投資業別集中在高科技產業。對此，KOTRA 2019 年 9 月 5 日發布的報告認為，美中貿易戰後，中國

大陸於 2019 年 3 月正式通過《外商投資法》，展現出更為積極吸引外資的姿態，對韓國企業來說是一個相當好的機會，尤其是在醫療和服務相關領域。此外，在與日本發生半導體爭端之後，韓國與中國大陸半導體組件製造商進行投資和合作願意大幅提高，以尋求新的來源。

另外一提的是，2019 年 12 月爆發新冠肺炎病毒（COVID-19），全球疫情延續至 2020 年 6 月仍在進行，韓國的防疫情況雖然在一開始發生短暫失控的狀況，但是在動員所有檢疫能量之下進入佳境，疫情獲得有效控制。疫情對於韓國經濟造成影響，包括對電子製造業造成衝擊（例如三星、LG 及 SK 集團雖未停工但皆研擬應變計畫），對部分智慧型手機生產業者造成間接衝擊（對於三星或 LG 在中國大陸的 ODM 合作廠商影響較大），對汽車業者造成影響（中國大陸工廠暫時停工，無法向韓國汽車業者供應零件，導致業者接連停止營運或倒閉）；同時，對韓國觀光業造成重創，中國大陸旅客銳減導致收入大幅減少。韓國政府延續前述把握危機調整產業政策的作法，亦即將後 COVID-19 時期視為產業新轉型時代，而此正好呼應本身第四次工業革命產業政策主軸，進一步發展新技術（5G、大數據、雲端、VR/AR、無人機、自動駕駛等）。總體而言，韓國政府預先為後 COVID-19 時期做準備，即是同時強化第四次工業革命政策之推動，而其中最關鍵的議題即為「加速數位化發展」；此其中之核心議題為「非接觸式技術」之開發與應用。

參、臺灣廠商近年供應鏈發展趨勢及影響因素探討

一、臺灣近十年對外貿易及投資變化趨勢

(一) 貿易

1. 出口

表 13 為近 10 年（2010-2019 年）臺灣前十大出口貿易夥伴變化，過去 10 年臺灣出口市場約六成集中在中國大陸、美國、香港和歐盟，其中中國大陸在 2004 年超越美國成為我最大出口市場，迄今穩居第一，而香港、美國和歐盟在 2010-2018 年分居我第二至四大出口市場，排序無變動，值得注意的是，2018 年下半年開始美中貿易戰越演越烈，臺灣成為承接美國貿易轉移的受益者，2019 年我國對美國出口金額和比重均顯著提升。另外，臺灣其他重要出口貿易夥伴主要係東亞和東南亞國家，包括日本、新加坡、韓國、越南、馬來西亞、菲律賓等。

進一步觀察主要貿易夥伴（中國大陸、東協、美國、歐盟、日本和韓國）占我出口市場重要性變化，過去 10 年中國大陸占我國出口比重在二成五至三成間，呈現小幅上下波動走勢，2015 年以前為下降走勢，而後轉為上升；我國對東協出口比重呈現小幅上升趨勢，其中 2010 年到 2013 年間由 15.28% 上升至 19.24%，成長尤為顯著，而近 10 年則增加 1.11 個百分點；美國、韓國和日本亦呈現小幅增長態勢，10 年間成長 2.58、1.25 及 0.51 個百分點。另一方面，歐盟占我出口比重則出現下降走勢，資料期間下滑 1.56 個百分點。（參圖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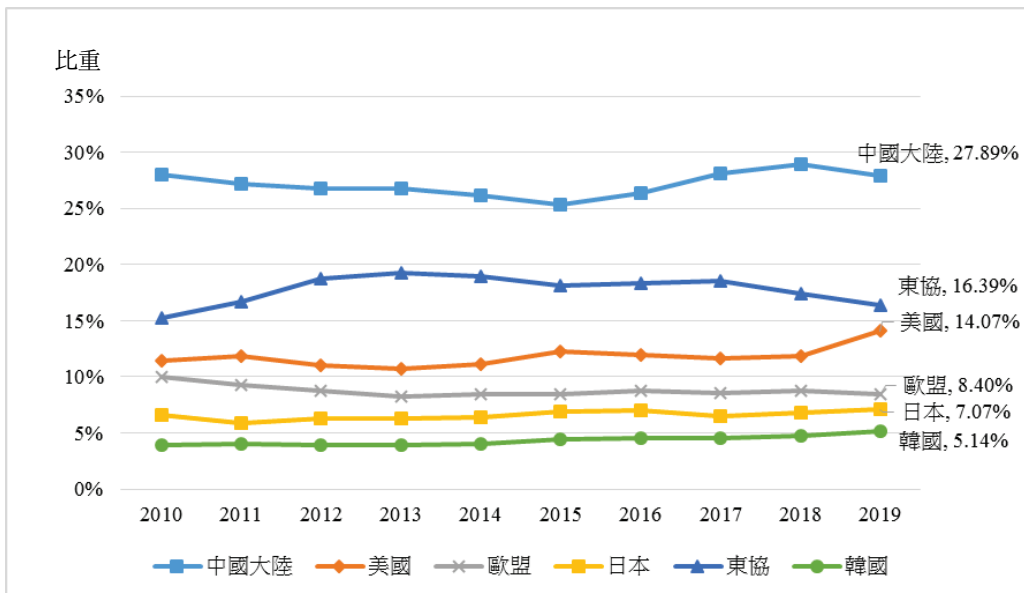
簡言之，由臺灣出口面看，過去 10 年臺灣業者對外供應鏈關係並沒有明顯變化，皆高度依賴中國大陸、東協和美國市場，不過相對而言，可發現我與東協、美國、韓國和日本的貿易關係更加緊密，與歐盟和中國大陸的貿易關係則略為弱化，其中 2018 年美中貿易戰開打後，臺灣受惠於美國轉單效應，對美出口大幅上漲。

表 13 臺灣前十大出口貿易夥伴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全球	274,564	100.00	全球	304,572	100.00	全球	279,021	100.00	全球	329,512	100.00
1	中國大陸	76,933	28.02	中國大陸	81,552	26.78	中國大陸	73,615	26.38	中國大陸	91,887	27.89
2	香港	37,805	13.77	香港	39,323	12.91	香港	38,214	13.70	美國	46,351	14.07
3	美國	31,530	11.48	美國	32,536	10.68	美國	33,433	11.98	香港	40,373	12.25
4	歐盟	27,342	9.96	歐盟	25,200	8.27	歐盟	24,508	8.78	歐盟	27,682	8.40
5	日本	18,016	6.56	新加坡	19,464	6.39	日本	19,475	6.98	日本	23,305	7.07
6	新加坡	12,102	4.41	日本	19,166	6.29	新加坡	16,148	5.79	新加坡	18,210	5.53
7	韓國	10,679	3.89	韓國	12,044	3.95	韓國	12,526	4.49	韓國	16,928	5.14
8	越南	7,531	2.74	菲律賓	9,746	3.20	越南	9,511	3.41	越南	10,785	3.27
9	菲律賓	5,983	2.18	越南	8,902	2.92	菲律賓	8,647	3.10	馬來西亞	9,411	2.86
10	馬來西亞	5,947	2.17	馬來西亞	8,161	2.68	馬來西亞	7,810	2.80	菲律賓	6,166	1.87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4 臺灣主要出口貿易夥伴占臺灣出口比重變化趨勢 2010-2019 年

在出口產品結構方面，參照表 14 所示，過去 10 年臺灣出口產品約五成集中在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和 HS84 機械用具。在前十大出口產品類別中，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長期以來為我國出口大宗產品類別，且比重持續提升，2010 年為 37.63%，2019 年升至 44.73%，增加 7.1 個百分點；出現明顯下降趨勢的是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從 2010 年 8.51% 降至 2019 年降至 4.78%，下滑 3.72 個百分點；而其他產品類別多呈現小幅度上下波動，佔比變化不大。

表 14 臺灣前十大出口產品類別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全球	274,564	100.00	全球	304,572	100.00	全球	279,021	100.00	全球	329,512	100.00
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03,318	37.63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13,975	37.42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23,907	44.4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147,394	44.73
2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27,923	10.17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29,441	9.67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29,086	10.42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42,744	12.97
3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23,352	8.51	HS27 礦物燃料	23,087	7.58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17,570	6.30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19,867	6.03
4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19,643	7.15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22,203	7.29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4,809	5.31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5,764	4.78
5	HS27 礦物燃料	14,405	5.25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21,897	7.19	HS27 礦物燃料	9,811	3.52	HS27 礦物燃料	12,932	3.92
6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1,250	4.10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2,064	3.96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9,339	3.35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10,332	3.14
7	HS72 鋼鐵	10,066	3.67	HS72 鋼鐵	10,080	3.31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7,834	2.81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8,952	2.72
8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7,874	2.87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9,769	3.21	HS72 鋼鐵	7,706	2.76	HS72 鋼鐵	8,763	2.66
9	HS73 鋼鐵製品	6,308	2.30	HS73 鋼鐵製品	7,230	2.37	HS73 鋼鐵製品	6,707	2.40	HS73 鋼鐵製品	7,849	2.38
10	HS74 銅及其製品	3,860	1.41	HS74 銅及其製品	3,717	1.22	HS74 銅及其製品	3,450	1.24	HS74 銅及其製品	4,352	1.32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2.進口

另一方面，由進口面觀察近 10 年（2010-2019 年）臺灣前十大進口貿易夥伴變化，表 15 顯示，過去 10 年我國進口來源約五成五集中在中國大陸、日本、美國和歐盟，其中中國大陸在 2014 年超越日本成為我最大供應來源國，迄今持續居首，歐盟和美國則在近 10 年皆為我第三及第四大來源國。反觀日本在 2013 年以前，曾長期是我最大進口來源，惟 2014 年被中國大陸超越後，近 6 年日本與中國大陸在臺灣的市佔率一消一長，差距似有擴大之勢。另外，沙烏地阿拉伯為我主要原油進口國，而我自韓國主要進口記憶體、積體電路、重油製品，自澳洲則主要進口煙煤、未凝聚之鐵礦石及其精砂、液化天然氣，渠等與臺灣亦有較密切原物料採購與產業供應鏈合作關係。

進一步觀察圖 5 主要貿易夥伴（中國大陸、日本、美國、東協、歐盟和韓國）占我國進口來源重要性之變化，過去 10 年間中國大陸占我進口比重明顯提升，由 2010 年 14.29% 上升至 2019 年 20.09%，增加 5.8 個百分點；我國自美國、東協和歐盟之進口比重均大致呈現小幅上升趨勢，資料期間分別增加 2.12、2.39 及 0.74 個百分點；日本占我國的進口比重出現明顯下降走勢，2010 年為 20.67%，至 2019 年降至 15.41%，10 年內減少 5.25 個百分點，而韓國亦微幅下滑 0.17 個百分點。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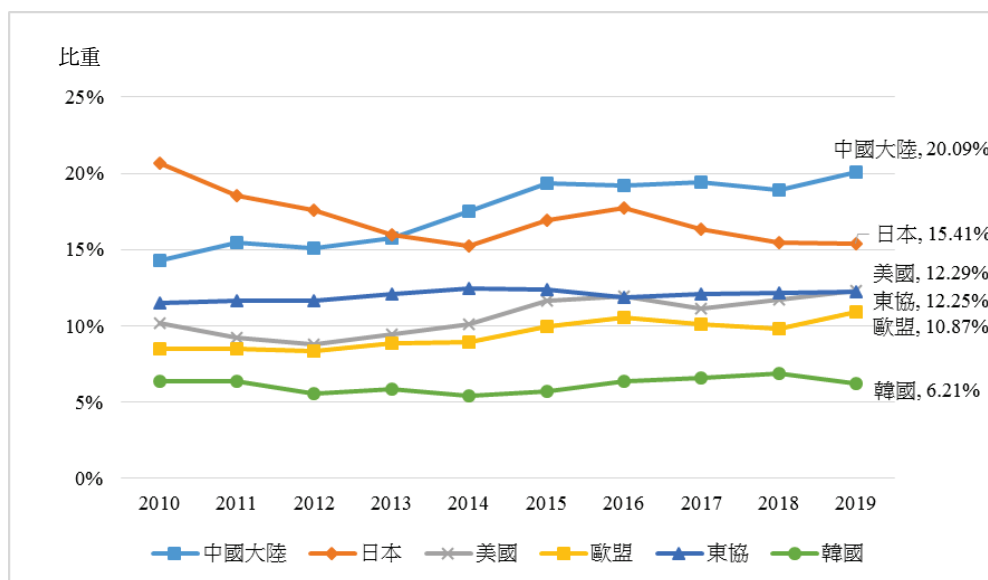
綜上所述，過去 10 年臺灣進口供應鏈結構的主要變化係對中國大陸的仰賴程度日益增加，對日本的進口需求逐漸趨弱。相較於我出口約四成集中在中國大陸及香港之高度依賴情況，我進口來源相對多元且分散，目前日本、美國、東協、歐盟占我進口比重皆介於一至二成。

表 15 臺灣前十大進口貿易夥伴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國家	金額	比重
	全球	252,080	100.00	全球	270,128	100.00	全球	229,053	100.00	全球	285,906	100.00
1	日本	52,094	20.67	日本	43,184	15.99	中國大陸	43,974	19.20	中國大陸	57,433	20.09
2	中國大陸	36,023	14.29	中國大陸	42,604	15.77	日本	40,596	17.72	日本	44,061	15.41
3	美國	25,650	10.18	美國	25,529	9.45	美國	27,279	11.91	美國	35,151	12.29
4	歐盟	21,385	8.48	歐盟	23,889	8.84	歐盟	24,221	10.57	歐盟	31,091	10.87
5	韓國	16,098	6.39	韓國	15,773	5.84	韓國	14,619	6.38	韓國	17,759	6.21
6	沙烏地阿拉伯	11,916	4.73	沙烏地阿拉伯	15,620	5.78	新加坡	7,506	3.28	馬來西亞	10,387	3.63
7	澳大利亞	8,966	3.56	新加坡	8,548	3.16	馬來西亞	6,281	2.74	澳大利亞	10,073	3.52
8	馬來西亞	7,744	3.07	科威特	8,402	3.11	澳大利亞	6,108	2.67	新加坡	7,926	2.77
9	新加坡	7,673	3.04	馬來西亞	8,156	3.02	沙烏地阿拉伯	5,807	2.54	沙烏地阿拉伯	7,738	2.71
10	科威特	6,146	2.44	澳大利亞	7,912	2.93	印尼	4,313	1.88	越南	5,285	1.85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5 臺灣主要進口貿易夥伴變化趨勢 2010-2019 年

在進口產品結構部分，如表 16 所示，過去 10 年臺灣進口產品約五成五集中在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HS27 礦物燃料和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在前十大進口產品類別中，臺灣最大宗進口產品類別是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且自 2012 年以來比重持續提升，2019 年達到 27.84%；此外，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呈現較明顯上升趨勢，由 2010 年 12.61% 升至 2019 年 14.75%，增加 2.14 個百分點；而 HS27 礦物燃料呈波動向下走勢，此係由於國際油價波動大，故我國進口礦物燃料產品之金額和比重波動也較大，高點為 2012 年 25.91%，低點則為 2016 年 13.9%；其他產品類別佔比變化相對較小。

表 16 臺灣前十大進口產品類別變化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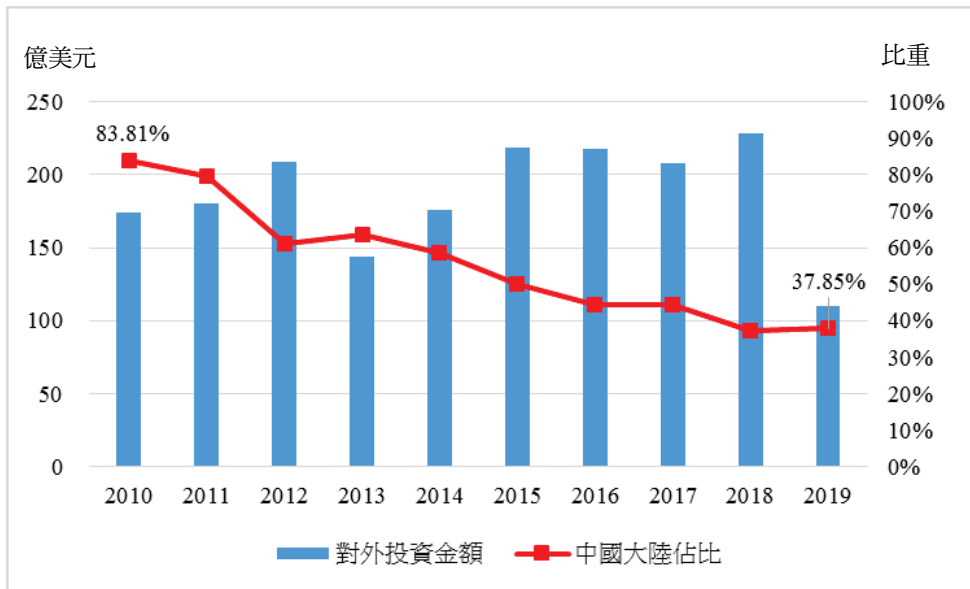
排序	2010			2013			2016			2019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產品類別	金額	比重
	全球	252,080	100.00	全球	270,128	100.00	全球	229,053	100.00	全球	285,906	100.00
1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54,975	21.81	HS27 礦物燃料	68,955	25.53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58,336	25.47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79,599	27.84
2	HS27 礦物燃料	51,776	20.54	HS85 電機設備及其零件	54,619	20.22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31,972	13.96	HS27 礦物燃料	44,344	15.51
3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31,788	12.61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28,600	10.59	HS27 礦物燃料	31,842	13.90	HS84 機械用具及其零件	42,164	14.75
4	HS72 鋼鐵	11,259	4.47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1,776	4.36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0,242	4.47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2,296	4.30
5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10,713	4.25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0,371	3.84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7,376	3.22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8,937	3.13
6	HS90 光學儀器及其零件	10,471	4.15	HS72 鋼鐵	9,892	3.66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7,333	3.20	HS29 有機化學產品	8,662	3.03
7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7,512	2.98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7,461	2.76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6,444	2.81	HS72 鋼鐵	7,982	2.79
8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7,337	2.91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7,023	2.60	HS72 鋼鐵	6,438	2.81	HS39 塑膠及其製品	7,273	2.54
9	HS74 銅及其製品	6,082	2.41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6,238	2.31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5,979	2.61	HS38 雜項化學產品	5,885	2.06
10	HS87 車輛及其零件	4,737	1.88	HS74 銅及其製品	5,391	2.00	HS74 銅及其製品	4,351	1.90	HS74 銅及其製品	4,965	1.74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二) 投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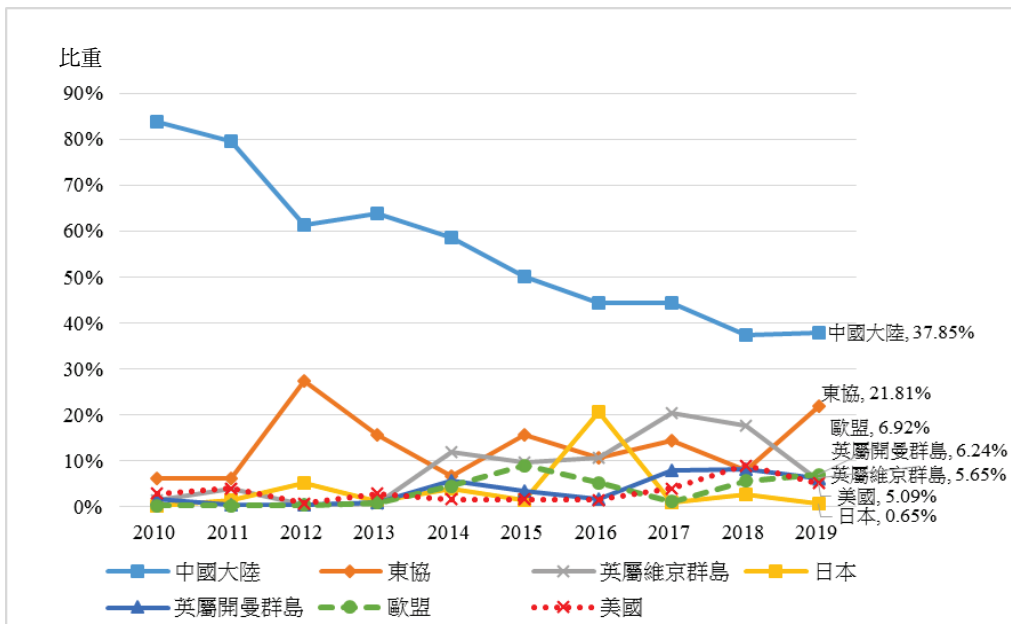
近 10 年（2010-2019 年）我國對外直接投資金額除 2019 年外，大致呈現波動向上趨勢，累計金額為 1,867 億美元，我主要對外投資國依序為中國大陸（比重 55.59%）、東協（13.06%）、英屬維京群島（8.92%）、日本（4.25%）、英屬開曼群島（3.73%）、歐盟（3.53%）和美國（3.31%）等。可以發現，中國大陸占我對外投資結構比重極高，此可追溯自 1990 年代臺灣解除赴中國大陸投資限制，由於中國大陸與臺灣地緣鄰近、同文同種，憑藉著廉價勞動力與土地吸引我大量廠商前往投資，特別是在中國大陸 2001 年加入 WTO 後至 2015 年間，其占我對外投資比重一直維持在五成以上。

透過圖 7 觀察近 10 年臺灣對主要國家之投資分布變化，首先出現明顯變化的是中國大陸，從大環境來看，近年來中國大陸經商成本日益高漲、環保要求嚴格、傾國家之力扶植本土產業發展，以及美中貿易戰等因素影響，臺灣對中國大陸的投資金額在 2016 年之後出現下滑趨勢，比重亦明顯下降，最新 2019 年占我對外投資比重降至 37.85%；另外，東協為我第二大投資對象，由於與臺灣地理位置接近、當地華人多，加上積極參與區域經濟整合、提供許多投資優惠條件，是臺商對外投資僅次於中國大陸的熱門地區，我商投資主要流向新加坡、越南、泰國、馬來西亞、菲律賓；英屬維京群島和英屬開曼群島居我對外投資第三及第五大，且近幾年比重有上升趨勢，臺灣資金到這些「避稅天堂」的目的主要考量包括，當作第三地投資地跳板，以及逃稅避稅等；至於日本、歐盟、美國等亦為我國對外投資主要目的地，其中可以發現 2018、2019 年美中貿易戰開打，臺灣對美國和歐洲的直接投資比重呈現上升，反映出臺商因應大環境變化分散海外生產地點之情況。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審會及本研究整理。

圖 6 臺灣對外直接投資金額 2010-2019 年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審會及本研究整理。

圖 7 臺灣對外投資主要國家變化趨勢 2010-2019 年

近 10 年臺灣對外投資產業別分布情形彙整如表 17 所示，以金融及保險業（比重 29.16%）、電子零組件製造業（16.13%）、批發及零售業（8.39%）、和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7.11%）為主，前述四大行業合計占美國對我投資總額比重約六成。比較觀察 2010-2014 年和 2015-2019 兩個時期之投資分布差異，近 5 年（2015-2019 年）我對外投資布局產業中，佔比較 2010-2014 年成長幅度明顯的是金融及保險業（14.5 個百分點）；而不動產業（-2.8 個百分點）、電子零組件製造業（-2.2 個百分點）和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1.93 個百分點）則是佔比下滑幅度較大的產業。此趨勢變化顯示，近期我對外投資在服務業方面明顯提高，且已超越製造業，主要集中在金融及保險業、批發及零售業；至於製造業部分，電子零組件製造業、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仍是我對外投資主要業別，不過佔比下滑。

表 17 臺灣對外投資產業結構趨勢 2010-2019 年

單位：百萬美元；%；百分點

業別	2010-2014		2015-2019		2010-2019 合計		2015-2019 vs 2010-2014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比重變化
農、林、漁、牧業	30	0.03	131	0.13	161	0.09	0.10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1,206	1.36	1,111	1.13	2,317	1.24	-0.23
製造業	49,361	55.84	45,664	46.44	95,025	50.89	-9.40
食品製造業	865	0.98	396	0.40	1,261	0.68	-0.58
飲料製造業	327	0.37	201	0.20	527	0.28	-0.17
菸草製造業	14	0.02	0	0.00	14	0.01	-0.02
紡織業	485	0.55	832	0.85	1,317	0.71	0.30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248	0.28	189	0.19	437	0.23	-0.09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477	0.54	91	0.09	568	0.30	-0.45
木竹製品製造業	33	0.04	54	0.05	87	0.05	0.02
紙漿、紙及紙製品製造業	542	0.61	1,027	1.04	1,568	0.84	0.43
印刷及資料儲存媒體複製業	51	0.06	18	0.02	70	0.04	-0.04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88	0.10	124	0.13	212	0.11	0.03
化學材料製造業	4,022	4.55	3,394	3.45	7,416	3.97	-1.10
化學製品製造業	653	0.74	556	0.57	1,209	0.65	-0.17

業別	2010-2014		2015-2019		2010-2019 合計		2015-2019 vs 2010-2014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金額	比重	比重變化
藥品製造業	597	0.68	634	0.64	1,230	0.66	-0.03
橡膠製品製造業	286	0.32	664	0.68	950	0.51	0.35
塑膠製品製造業	1,470	1.66	1,173	1.19	2,643	1.42	-0.47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2,935	3.32	2,747	2.79	5,683	3.04	-0.53
基本金屬製造業	4,502	5.09	4,591	4.67	9,093	4.87	-0.42
金屬製品製造業	1,949	2.21	1,654	1.68	3,603	1.93	-0.52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15,284	17.29	14,841	15.09	30,125	16.13	-2.20
電腦、電子產品及光學製品製造業	7,187	8.13	6,093	6.20	13,280	7.11	-1.93
電力設備製造業	2,765	3.13	1,924	1.96	4,689	2.51	-1.17
機械設備製造業	2,269	2.57	2,204	2.24	4,474	2.40	-0.33
汽車及其零件製造業	1,204	1.36	990	1.01	2,194	1.17	-0.35
其他運輸工具製造業	416	0.47	461	0.47	877	0.47	0.00
家具製造業	98	0.11	79	0.08	177	0.09	-0.03
其他製造業	539	0.61	665	0.68	1,204	0.64	0.07
產業用機械設備維修及安裝業	56	0.06	62	0.06	119	0.06	0.00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62	0.07	263	0.27	324	0.17	0.20
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	126	0.14	113	0.12	240	0.13	-0.03
營造業	302	0.34	274	0.28	576	0.31	-0.06
批發及零售業	7,783	8.80	7,884	8.02	15,666	8.39	-0.79
運輸及倉儲業	850	0.96	1,324	1.35	2,174	1.16	0.39
住宿及餐飲業	506	0.57	216	0.22	722	0.39	-0.35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1,754	1.98	996	1.01	2,750	1.47	-0.97
金融及保險業	19,024	21.52	35,421	36.02	54,445	29.16	14.50
不動產業	4,406	4.98	2,147	2.18	6,553	3.51	-2.80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1,322	1.50	1,703	1.73	3,025	1.62	0.24
支援服務業	420	0.47	242	0.25	662	0.35	-0.23
公共行政及國防； 強制性社會安全	8	0.01	4	0.00	12	0.01	-0.01
教育服務業	24	0.03	46	0.05	70	0.04	0.02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352	0.40	229	0.23	582	0.31	-0.16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138	0.16	114	0.12	253	0.14	-0.04
其他服務業	725	0.82	260	0.26	985	0.53	-0.56
合計	88,398	100.00	98,329	100.00	186,727	100.00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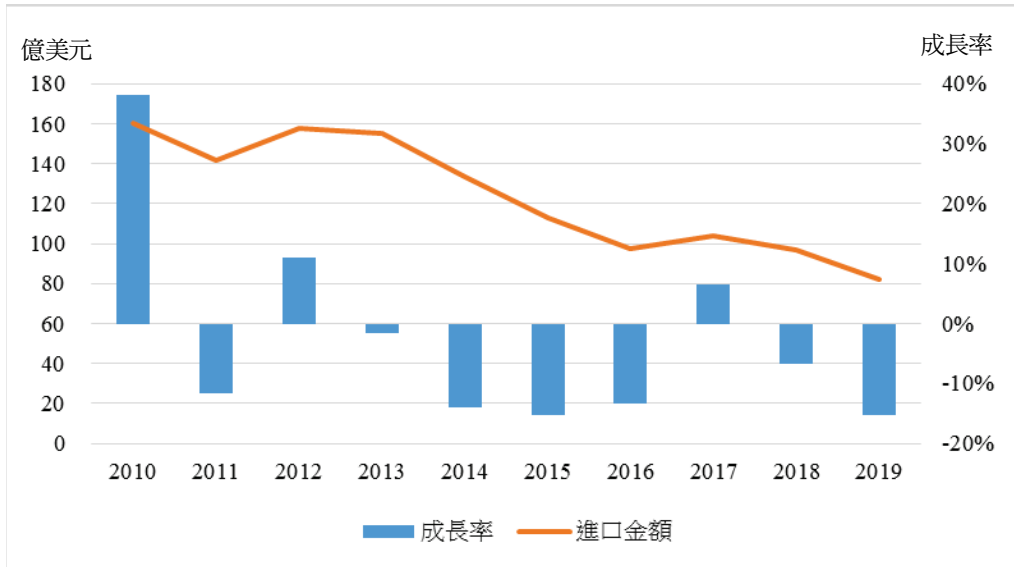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經濟部投審會及本研究整理。

二、影響臺灣廠商對外經貿佈局之因素探討

(一) 中國大陸經濟發展與經貿環境變化

臺灣廠商赴中國大陸投資情況，除受我國法令規範之影響外，亦與中國大陸逐漸開放市場的政策相關。中國大陸自 1980 年代開始，實施一系列經濟改革政策，扭轉了自 1949 年後對外封閉的狀況。1992 年鄧小平的「南方談話」重申改革開放路線，中國大陸掀起新一輪改革開放的熱潮，藉由人民幣貶值、投資融資制度、住房制度、加入 WTO 等一系列改革，打下中國大陸高速成長的基礎，並奠定「世界工廠」的地位，憑藉「便宜」的優勢承接全球產業分工和轉移，成為全球重要工業產品生產供應基地。自 1990 年代我政府開放對中國大陸投資後，中國大陸即成為我對外投資之主要對象，臺商早期以食品及飲料製造業、紡織業、塑膠製品業等傳統產業與勞力密集型產業為主，隨後逐漸轉向資本與技術密集產業，近年中國大陸積極推動產業結構調整，衍生出對現代服務業的需求，故臺商對中國大陸服務業之投資亦逐步成長。

過去某一段時間勞動力成本低曾是中國大陸製造業在全球具競爭力的關鍵因素，然而中國大陸這項優勢已逐漸喪失，加上近年又取消優惠稅賦、提高環保標準，臺商赴中國大陸投資製造業的意願降低，當東協國家享有更便宜勞動力優勢、美國積極鼓吹製造業回流，可看到過去 10 年許多臺灣製造業者將部分生產線從中國大陸遷往其他國家。另一方面，近年中國大陸政府推動供應鏈在地化，積極建立本土品牌、扶持本土零件供應鏈，當重要零組件自給率提高，對外商之依賴需求即減少。舉面板為例，中國大陸自臺灣進口金額自 2010 年以來呈明顯下降趨勢，且出現顯著且連續負成長，到 2019 年金額約只剩 2010 年的一半，此現象趨勢顯示出，隨著中國大陸產業供應鏈在地化，逐漸取代進口，臺灣面板業受衝擊影響相當顯著。(參圖 8)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及本研究整理。

圖 8 中國大陸自臺灣進口面板金額及成長率變化 2010-2019 年

歸納中國大陸扶植紅色供應鏈之政策思維，主要欲達成之目標有二，一是實現進口替代，發展紅色供應鏈降低原本高度仰賴進口或被外商控制來源的中間投入所造成之產業瓶頸、外匯流失，期透過本土供應鏈之建立而降低依賴度，取得發展自主權；其二則是藉由扶植特定紅色供應鏈方式達成「騰籠換鳥」之產業結構轉型計畫，以中國大陸 2015 年 5 月提出的《中國製造 2025》為例（註 五），該政策是中國大陸實施製造強國戰略的第一個十年行動綱領，其推動中國製造 2025 國家級示範區目的之一即為破解製造業發展瓶頸。

(二) 新南向政策

近來隨著東協及南亞國家等新興市場國家迅速崛起，我國除持續強化與美、歐、日、韓等重要貿易伙伴之經貿關係，深化供應鏈連結與技術合作外，並在 2016 年提出「新南向政策」，全方位發展與東協、南亞及紐澳等國家的

註五：《中國製造 2025》計畫於 2015 年 5 月 8 日公布，是中國大陸實施製造強國戰略第一個十年的行動綱領。

關係，期重新定位我國在亞洲發展的重要角色。新南向政策不只注重經貿層面，還有更多人道和國際互助理念的落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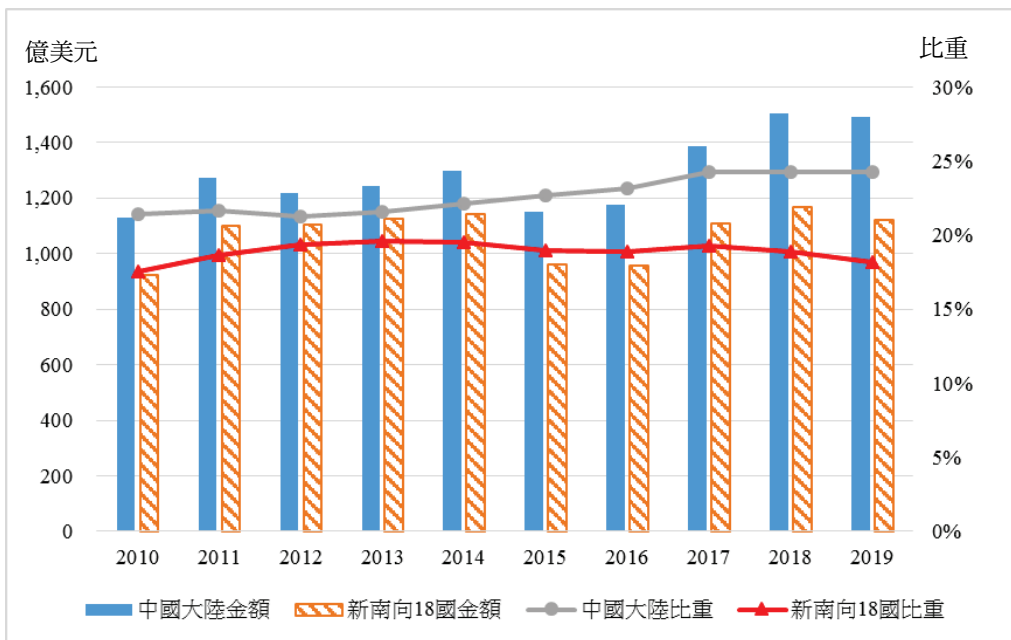
具體來說，「新南向政策」主要係以下列四大面向鏈結東協、南亞及紐澳等國：(1) 經貿合作：擴大與夥伴國產業供應鏈整合、內需市場連結及基礎工程合作，建立新經貿夥伴關係；(2) 人才交流：深化雙邊青年學者、學生、產業人力的交流與培育，促進與夥伴國人才資源的互補與共享；(3) 資源共享：運用文化、觀光、醫療、科技、農業、中小企業等軟實力，爭取雙邊及多邊合作機會，提升夥伴國生活品質，並拓展我國經貿發展縱深；(4) 區域鏈結：擴大與夥伴國的多邊與雙邊制度化合作，加強協商及對話，同時善用民間團體、僑民網絡及第三國力量，共同促進區域的安定與繁榮。同時，根據臺灣的優勢條件及互利互惠原則，政策具焦在「五大旗艦計畫」與「三大潛力領域」，五大旗艦計畫包括區域農業發展、醫衛合作與產業鏈發展、產業人才發展、產業創新合作、新南向論壇與青年交流平臺，而三大潛力領域包括跨境電商、觀光、公共工程。

依據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 2019 年盤點之新南向政策推動成效（註六），重要成果包括：我國與新南向夥伴國的貿易與投資持續成長；來自東南亞觀光客及航班大幅增加；協助國內工程業者爭取海外商機已取得亮眼成果；有效協助中小企業拓展新南向市場；以輸出入銀行、中小信保、農信保及海外信保的金融能量支援臺商對外拓展商機；推動產學專班及培植各類人才，為我國企業所用。在醫衛合作方面，新南向夥伴國來臺就醫人數大幅成長，以印尼、印度、越南、馬來西亞、泰國、菲律賓及緬甸為優先重點對象，建構醫衛合作統籌協調中心，蒐集當地醫衛相關資訊，提供商機；在農業合作方面，推廣我農產品及農業資材出口；在投資保障方面，我國已更新與印度、越南及菲律賓的雙邊投資協定（BIA），提供臺商在外打拼充分保

註六：行政院經貿談判辦公室、經濟部國際貿易局，2019。《新南向政策-新力量-新方向》。

障。

惟值得注意的是，圖 9 貿易統計數據顯示，我國對新南向 18 國貿易總額在 2017 和 2018 年呈現上升趨勢，但其占臺灣對外貿易比重實際上並未提升，2018 年為 18.86%，較 2017 年下滑 0.45 個百分點，且在 2019 年持續下降 0.65 個百分點至 18.18%，反倒是臺灣對中國大陸的貿易依賴程度在 2017、2018 年持續上升，而 2019 年受到美中貿易戰大環境影響，中國大陸重要性略微下降。對此，不少專家認為，由於美中貿易衝突持續，未來許多臺商企業會將生產基地從中國大陸移往新南向國家或移回臺灣，臺灣對中國大陸的貿易依賴應會下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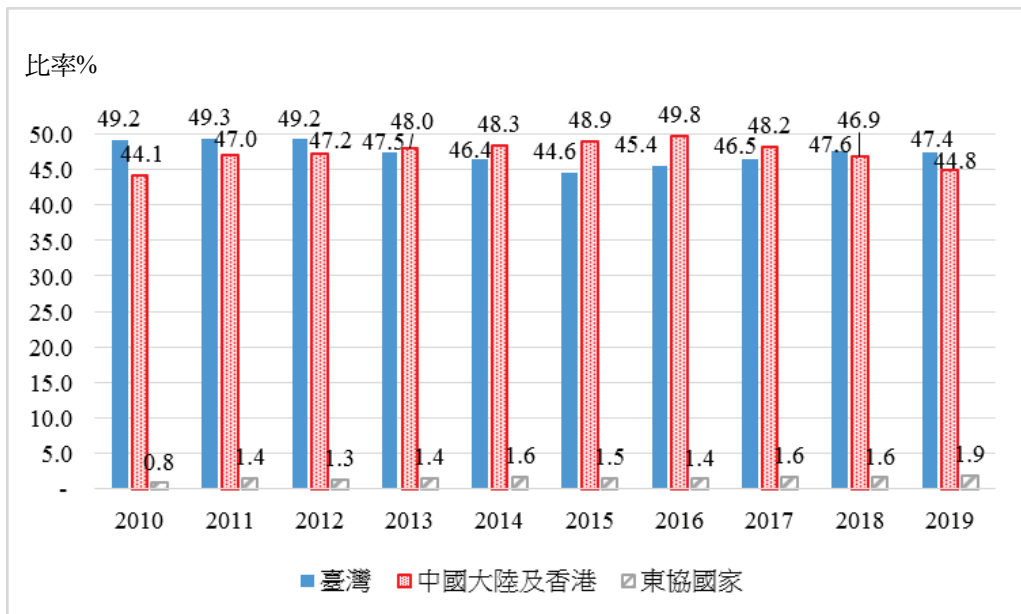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9 臺灣對新南向國家和中國大陸貿易總額與比重 2010-2019 年

(三) 美中貿易爭端對臺商之影響

臺美貿易有很大一部分是以「臺灣接單、海外製造」的方式進行，目前我廠商的製造重鎮就在中國大陸，美中臺之間是典型的三角生產網絡。經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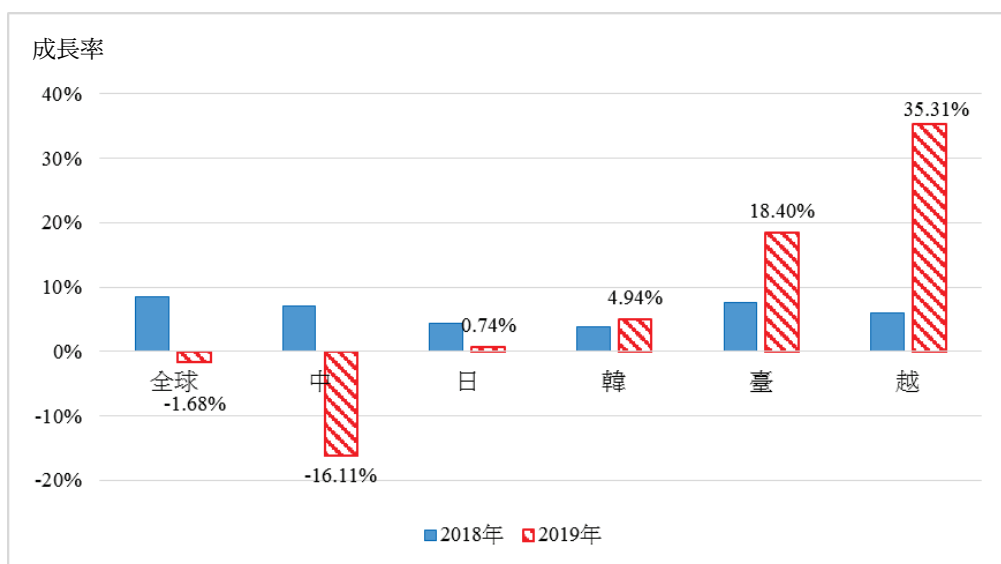
部統計資料顯示，在 2013 年至 2017 年，臺灣外銷訂單在中國大陸生產比率已超過在臺灣生產比率，意即美國對臺灣的產品訂單中，由中國大陸製造的產品數量大於在臺製造數量，而三角供應鏈中以資通訊（ICT）產品最為關鍵，因此該類產品受到美中貿易戰影響顯著。值得注意的是，在 2018 年美中貿易戰爆發後，臺灣外銷訂單由中國大陸生產比率出現下降，此反映出美中貿易紛爭對我廠商在中國大陸生產產生變化，已進行全球布局的臺商將部分產線移回臺灣或其他地區之情形。據 2019 年最新調查顯示，在中國大陸及香港有生產據點之我商業者，約 21.5% 進行生口線調整，主要調整模式為部分生產線移轉至其他地區，以及於其他地區新增產線，而調整產線之地點以東協 46.4% 占最多，其次為移回臺灣占 44.4%；就貨品類別來說，以紡織品、化學品及電機產品移至東協的比率較高，移回國內則以光學器材及資訊通信產品的比率較高，大致趨勢為勞力密集產業移往東協，科技產業移回臺灣。



資料來源：經濟部統計處，2020。〈109 年外銷訂單海外生產實況調查〉；本研究整理。

圖 10 臺灣外銷訂單各地生產比率

另一方面，美中貿易戰亦產生貿易移轉效果，從 2018 年下半年開打迄今已約二年。圖 11 美國自亞洲主要國家進口金額成長率變化顯示，2018 年中、日、韓、臺、越對美整體出口皆較 2017 年成長，但 2019 年中國大陸對美整體出口下跌達 16.11%，而亞洲其他主要國家對美出口則皆呈現增長趨勢，出現明顯替代效果，其中尤以臺灣（18.4%）和越南（35.31%）成長最為顯著，可以看出美國尋求其他進口來源，由越南、臺灣、韓國、日本等進口產品替代中國大陸產品，臺灣成為承接美國貿易轉移的受益者，2019 年我國對美國出口創下歷史新高 463.51 億美元，順差金額達 112 億美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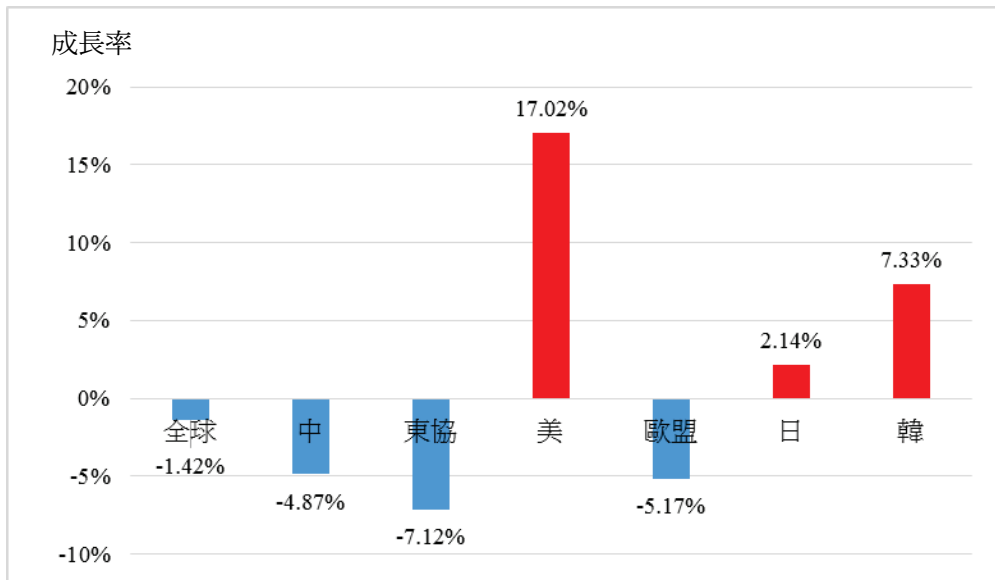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11 美國自亞洲主要國家進口金額成長率變化

此外，美中貿易戰下臺灣出口貿易結構大幅改變，2019 年我對美出口顯著增加，對中國大陸、東協、歐盟等主要貿易夥伴則呈現下滑（參圖 12），倘美中之間的貿易爭端持續下去，甚或進一步加劇，未來美國或將可能逐漸取代東協成為臺灣第二大出口國，惟目前尚不能斷定美中貿易戰對臺灣所帶

來的影響為正面或負面，不過可以確定的是臺灣的貿易結構已然改變，臺灣廠商正在進行供應鏈重組，且海外布局臺商趨向選擇在中國大陸以外的其他國家生產製造再銷往美國。

至於臺灣廠商因應美中貿易戰的投資行為轉變，綜合官方投資統計及媒體報導，海外臺商因應美中貿易戰之投資行為，大致可歸納為四大類，包括續留中國大陸、轉移至東南亞或南亞國家設立投資據點、直接赴美國投資、及回流臺灣投資。



資料來源：ITC Trade Map 資料庫及本研究整理。

圖 12 2019 年臺灣對主要貿易夥伴出口金額成長率

肆、韓國近年供應鏈結構變遷對我國之意涵

如前所述，臺灣對外經貿布局發展，自 1990 年代臺灣解除赴中國大陸投資限制以來，由於中國大陸與臺灣同文同種且地緣相近，早期臺商對中國大陸，係為尋找廉價勞工及土地做為製造生產基地，以進行加工出口貿易，

由於當時當地供應鏈體系尚未完整，臺商對中國大陸投資形成明顯的投資帶動出口效果；近年中國大陸的供應鏈發展日益完善，臺商的採購逐漸在地化，加上赴中國大陸投資之臺商已逐漸轉為強調開拓內需市場，投資帶動貿易效果不如以往。故由貿易數據可觀察發現，中國大陸占我出口比重在 2010 年到 2015 年間呈現持續下滑趨勢，顯示中國大陸對臺灣產品需求逐漸下降，而 2016 年至 2018 年回升則可能係與全球景氣復甦有關，帶動中國大陸需求增長。至於中國大陸占我進口比重持續上升，反映出中國大陸產品競爭力的提升，我國對其產品需求持續增加。另一方面，近年在 CPTPP、RCEP、東協+1 FTA 等經濟整合議題發酵下，促成臺灣企業新一波對東協布局熱潮，例如我國許多紡織業者配合客戶需求或基於區域市場考量，陸續前往越南投資設廠，臺商在南越的紡織成衣產業聚落持續擴張。

上述發展趨勢與我近年我對外投資與貿易數據上趨勢一致，對外投資高度集中在中國大陸，東協位居第二大投資目的；在出口方面，近十年沒有明顯變化，皆集中在中國大陸、東協和美國市場，但尤為仰賴中國大陸；進口方面，中國大陸在 2014 年超越日本成為我最大供應來源國後，迄今持續居我最大進口來源，我對中國大陸仰賴程度日益增加。

我國與韓國情況類似的是，對外貿易皆與中國大陸極為密切，不過面對國際經濟情勢的改變，韓國在廠商因應大環境逐漸調整布局及政府政策推動所帶動下，儘管出口依賴中國大陸、東協和美國市場，但近十年東協重要性提升最為明顯；反觀臺灣的出口，在 2010 年至 2015 年間，中國大陸和東協一消一長，對中國大陸的依賴似有移轉至東協之態勢，惟 2015 年至 2018 年中國大陸比重又快速提升。以 2019 年來說，中國大陸占臺韓的出口比重分別為 27.89% 及 25.12%，倘再加上香港，則比重進一步提升至 40.14%、31%，更凸顯我國對中國大陸的高度依賴。

不同的是，在對外投資方面，過去 10 年韓國的前三大是美國（24.3%）、東協（14.27%）、歐盟（14.21%），而臺灣則超過五成（55.59%）集中在中國

大陸。需要說明的是，由於許多廠商對外投資係透過第三地子公司或境外控股公司名義間接投資，投資數據可能不能全然反應廠商對外投資實際情況，但仍可看出二國廠商在全球投資布局上重心及資源分配的明顯差異。而觀察二國近十年對中國大陸投資的逐年變化趨勢，則皆呈現下化，反應出中國大陸經商環境的惡化，外商企業調整布局、轉移生產基地。

另針對美中貿易戰對韓國之影響，前述分析結果顯示，韓商因為過去為因應國際重大事件變化，自 2008 年即著手調整出口市場和產品結構，因此近來的美中貿易戰和日韓貿易戰對於韓商帶來的衝擊不大；對臺灣來說，美中貿易戰從 2018 年下半年開打，由貿易數據變化看，貿易移轉效果正在發生，而臺灣是主要獲益者之一，同時臺商回流也帶動臺灣經濟成長與就業率提升，然由於臺灣在經濟上與中國大陸高度整合，我許多企業與中國大陸往來密切，更有一大批在中國大陸投資的臺商其所製造生產的產品係為銷往美國，故實難以明確說臺灣是獲益或受害，部分專家即認為在這場貿易戰中，臺商受傷而臺灣經濟受益。

綜上所述，透過瞭解近年韓國供應鏈調整模式策略與趨勢，反思臺灣供應鏈調整布局腳步，從各方面看我國對中國大陸的依賴程度均較韓國對中國大陸之依賴更高，雖然依賴不能說絕對不好，但由於中國大陸在政治上長期對我不友善，加上美中間的矛盾關係恐短期時間難以緩和，我業者應分散投資與貿易市場，否則就會像現今面對美中貿易爭端，臺灣雖然與中國大陸間有很深的產業分工與整合，但主要係以偏向美國的立場來思考因應對策，導致陷入兩難困境，由於臺商重新調整布局的成本非常高且充滿不確定性，後續發展情況尚需持續觀察。

此外，近十年韓商對外投資布局有相當高的比例在歐美先進國家（近四成），而臺灣累積對歐盟和美國投資比重，僅分別占 3.53%及 3.31%。一般而言，具比較利益產業較會選擇歐美等先進國家進行「擴張型投資」，主要目的為學習關鍵技術、取得市場份額與國際分工地位；而衰退產業較可能選擇

勞動或土地成本低廉地區進行「防禦型投資」布局，透過將產線移往海外進而降低生產成本（註七）。由過去 10 年對外投資布局來看，臺灣仍是以防禦型投資投資為主，投資對象主要是中國大陸及東協國家，對歐美先進國家的投資比重明顯偏低。放眼未來，由於在科技快速發展下許多製造業已可自動化生產，故對某些產品說，在歐美生產和在中國大陸生產的成本差異不大，且更直接貼進終端市場，且可就近服務客戶、提高交貨時效性，臺商應可朝「擴張型投資」思維方向發展。

伍、結論與展望

歸納前述，韓國政府因應時局變化，在十年前便著手推動產業供應鏈結構調整，但強調「平衡發展」的概念，同時關注中間財生產並進一步強化產業競爭力，不依賴單一出口項目或領域的作法，使其在幾次國際局勢重大變化之時，仍胸有成竹氣定神閒，並且也不致對國內經濟影響太大，值得我國效法。

另外一提的是，韓國政府均在事件發生初始階段，便著手研議中長期因應對策，著眼的並非事件發生當下，而是順勢進行結構調整，且同時擬定配套措施，例如本研究中所述全球金融危機，或是美中貿易戰、日韓貿易戰均如出一轍，2018 年美中貿易爭端爆發之初，韓國政府便評估該事件對於韓國經濟的影響有利有弊，但是出口對象過度依賴美國和中國大陸，產品高度集中於半導體、汽車與造船部門，以及集中於大企業出口等特質，對於韓國經濟發展來說是一項重大的隱憂，因此其運用美國與中國大陸競爭尖端新技術之時，趁勢進一步提升韓國產業結構，並從中長期的角度思考，轉而透過加強與印度、東協國家的關係，趁機擴大韓國的貿易領土。另外，2019 年展開

註七：江文基，2018。〈臺灣對外直接投資結構改變及其意涵分析〉，中華經濟研究院 WTO 及 RTA 中心專欄，2018 年 12 月 6 日。

日韓貿易戰時，韓國政府評估，日本出口審查程序變長將造成韓國企業負擔增加，企業確保替代供應商以及品質也需要時間，此亦將造成供應鏈不穩定的情況。因此，日本出口管制措施對韓國不啻為一當頭棒喝，讓韓國政府正視核心材料高度仰賴進口的問題，遂趁此機會順勢提出「強化材料、零件和設備競爭力計畫」，打破仰賴外部支援的產業結構，從研發到進口多樣化，乃至建立各種支持體系以擴大國內供應等，因應日本出口法規限制所帶來的危機，並同時增強本身的競爭力。直言之，美中貿易戰與日韓貿易戰確實一時對於韓國的製造業造成混亂狀態，但是也讓韓國政府藉機構思中長期產業結構升級計畫，此卻反而有利於建構一個更完整的產業生態體系。

反觀我國，臺灣經貿對中國大陸依賴程度過高情況，導致我承擔相當高的風險。在貿易方面，臺韓對外貿易皆與中國大陸往來密切，不過韓國在多年前意識到大環境的轉變，其對外布局已逐漸調整，儘管韓國的出口主要仍依賴中國大陸、東協和美國市場，但近十年對東協提升相當顯著；另在投資方面，相較於臺商對外布局高度集中在中國大陸，韓國更傾向投資歐美。

有鑒於提升對外經貿多元性為目前我國貿易政策之主要方向，例如 2016 年提出推動新南向政策目的之一即在於強化新興市場拓銷，期臺商分散風險，避免過度依賴單一市場。雖然對外投資與貿易市場的選擇為企業在綜合考量下由自身決定，但順應當今國際經貿情勢，我政府應在新南向政策推動下，鼓勵並引導更多臺商企業加深與新南向 18 國的經貿關係，政府單位可將近來許多工協會、學術單位、外貿協會、及外館所蒐集及考查的市場調研資料，統整並公開讓我廠商方便取得。另外，亦可主動深入了解廠商的考量及需求，在其調整供應鏈布局的過程提供適當的協助。此外，我國亦應積極加強與產業技術先進國家的連結，如美國、歐盟及日本，政府可協助廠商搭建更多合作橋梁，而盡力打入歐美、日本等國供應鏈為我業者應持續努力的方向。

此外，在後 COVID-19 時代，韓國的海外投資也因應變化進行調整，例

如預測各國在 5G、AI 和大數據等戰略部門的競爭將加劇，對外國投資的管制可能增強；再加上疫情之下對於醫療領域的需求勢必增加，因此鎖定於防疫與健康領域之投資布局或併購，擬定「K 防疫」(K-defense) 策略，提前彙整分析主要國家投資法規調整動態，以協助韓國防疫產業之企業海外布局之準備，目標國家設定為美、澳與東協國家(又以越南、印尼和緬甸為優先)。同時，調整韓國戰略部門的外人直接投資法規，以吸引外國投資來保護的核心產業和技術，以增強國內產業的競爭力。

相較之下，我國因為國內疫情控制得宜，且未封城、未停工、未停產，整體經濟受疫情衝擊相對輕微，加上政府積極推動紓困振興措施、加速執行公共建設等，均有助於維持經濟成長力道。鑒於我國在民生、電子等相關產業的全球供應鏈中占有特殊的地位，電子、汽車、航太、醫療等部門的應用與發展能力極大，以 5G、AI、大數據等為代表的 ICT 產業供應鏈基礎穩固，在 COVID-19 危機引發的全球健康、醫療、疫苗、食品等潛在市場之發展機會無窮。因此，無論是政府或廠商，都應把握我國卓越的防疫成績創造的國際空間，攜手擬定後疫情時代產業布局策略。